

股票代碼：6804

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司網址：<http://www.axman.com.tw/>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Axman Enterprise Co., Ltd.

民國一一一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04 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吳佩純

職稱：財管處協理

聯絡電話：(04)853-5898

電子郵件信箱：ir@axman-bike.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趙珮君

職稱：財務部副理

聯絡電話：(04)853-5898

電子郵件信箱：ir@axman-bik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地址：彰化縣大村鄉大橋村中山路三段1 號

總公司及工廠電話：(04)853-589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1樓

網址：<https://www.emega.com.tw>

電話：(02) 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邵朝彬會計師

姓名：楊貞瑜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85號15樓

網址：<https://www.crowe.com/tw>

電話：(04)3600-55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xman.com.tw>

<u>目 錄</u>	<u>頁 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39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43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 學歷分布比率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52
五、勞資關係	52
六、資通安全管理	53
七、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4
一、財務狀況	64
二、財務績效	65
三、現金流量	6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7
六、風險事項	68
七、其他重要事項	70
捌、特別記載事項	7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1 年自行車產業是變動非常大的一年，上半年延續 110 年疫情持續所造成運輸成本大漲、塞港缺櫃、原物料價格上漲廠商漲價、原材料供不應求情況，但下半年因疫情趨緩，在後疫情時代來臨市場解封後，造成庫存激增，市場需求明顯反轉，所幸公司定位在生產高級車影響較輕並在訂單及物料調整迅速得宜，明係公司仍能有較產業優異的成長，致 111 年仍較 110 年成長 84%，明係公司感謝全體同仁在工作崗位上的積極努力，以及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112 年明係公司將全力以赴，持續成長、回饋貴股東，秉持友善環境及回饋社會的信念，透過健全的公司治理，追求利益相關者的均衡利益，履行本公司對社會責任之承諾，並堅持誠信、服務、品質、創新的企業文化，與客戶、社會、環境共生共榮，達成穩定獲利的營運績效，以不負各位股東之期望。

以下謹向各股東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前一年度（民國 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	3,322,572	1,798,693	84.72
營業成本	(2,970,514)	(1,630,707)	82.16
營業毛利	352,058	167,986	109.58
營業費用	(161,235)	(95,987)	67.98
營業淨利	190,823	71,999	165.04
稅後淨利	170,980	49,461	245.69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11年	110年
	111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54.65	63.74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50.78	124.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01	2.98
	權益報酬率 (%)		18.68	7.04
	純益率 (%)		5.15	2.75
	每股盈餘 (元)		5.82	1.85

（四）研究發展狀況

- 開發 GRAVEL 中混合車、Hardtail 登山車、ROAD 跑車之多款電動輔助自行車。
- 開發自行研發整合電機系統之城市電動車，進行 CNS 電動車測試認證。
- 開發多款高階電動車架，符合產業 SHIMANO、BOSCH、FAZUA 等新款電機系統搭配。

二、本年度（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強化中高階生產彈性之經營，與客戶保持緊密關係，產品開發專注電動輔助自行車，滿足客戶需求。
2. 控管庫存，零件充分掌握，提升產能，提高庫存週轉次。
3. 加強開發靠近消費者的網路直銷新客戶，提高全球中高級自行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的 OEM 市場口碑。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2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112 年預期銷售數量係依客戶之訂單需求，並清查所有物料交期進度，訂定年度銷售目標。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方面：

疫情趨緩，原料供應漸漸回復往常，加強控管接單需求，並嚴謹審查料況，安排生產排程有效調度產線、加強人力培訓、提升產能，以滿足客戶出貨之需求。

2. 行銷方面：

加強開發新客戶，以競爭優勢開發靠近消費者的網路直銷新客戶，專注中、高級自行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之市場開發，達成營運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提升公司產品定位，專精於高單價、高質感的運動休閒自行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領域，並有效掌控關鍵物料來源，用以滿足客戶需求及願景，為客戶帶來最高品質的產品，是明係不變的承諾。

（二）對全球提倡減碳與綠能趨勢，以及休閒運動興盛的風潮，將持續加速開發智能化系統，開啟未來電動輔助自行車展新契機，與客戶合作提供其可信賴的產品推廣品質優良的產品，讓公司自行車行遍全世界。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淨零碳排已是全球大勢，公司已上櫃掛牌，積極落實 ESG 精神及責任、永續經營為首重要務。雖營運之整體表現仍受到外部市場競爭、銷售地區國家頒布新法令以及全球經營環境變化之影響，公司可因應各種環境變化，遵循各地之主管機關頒布之新法令及符合國內外法規，公司持續致力於開發新客戶、強化產品設計及組裝能力的同時，也心懷能源轉換之契機，藉以提高公司整體之競爭力。

政治及法規環境影響自行車產業南下分散風險，常久以來公司以台灣為根基，在關稅優惠、越南與歐盟簽訂 FTA，並加入 CPTPP 出口到加拿大零關稅之評估下，將前進越南設廠擴大產能服務客戶，挑戰營運更高目標。

在此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與鼓勵，謹代表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向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的謝意。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江永平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4 年 12 月 30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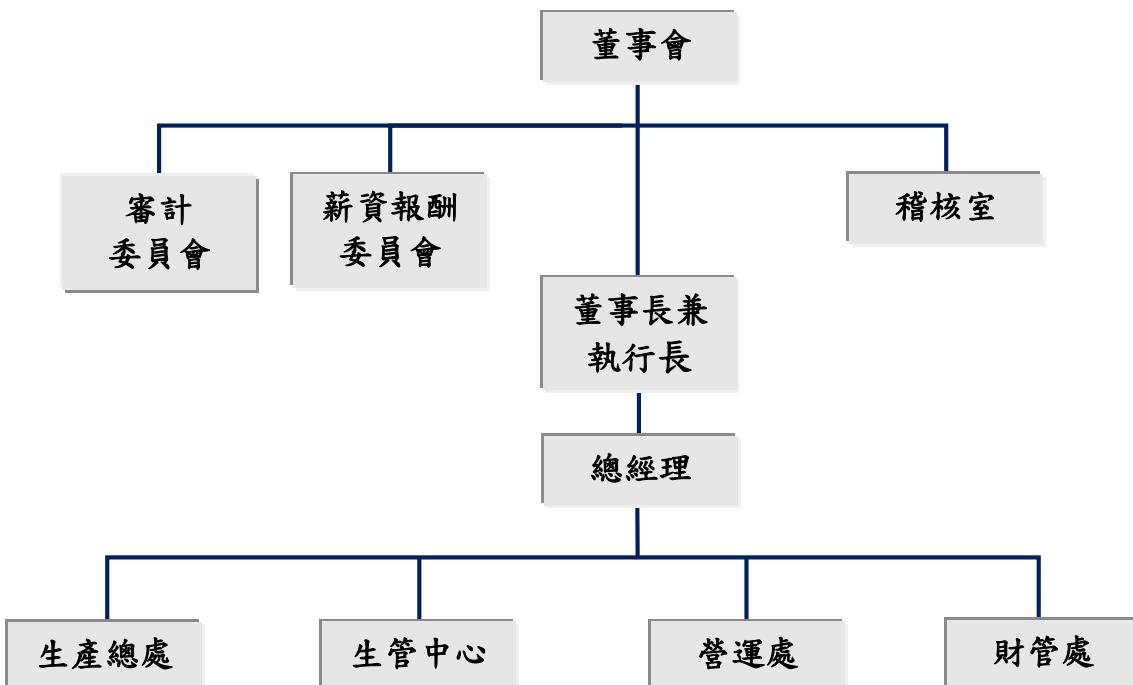
年度	項目
民國74年	1.成立承儒有限公司，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1,500仟元。 2.設立地址於台中縣霧峰鄉中正路1195號。
民國76年	1.更名為承儒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現金增資3,5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仟元。
民國77年	遷至台中縣霧峰鄉民生路239之6號1樓。
民國80年	現金增資5,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0,000仟元。
民國85年	現金增資6,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6,000仟元。
民國88年	1.更名為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遷址至台中縣霧峰鄉峰谷村峰谷路177號。 3.工廠經核准登記為管理保稅工廠。 4.現金增資1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6,000仟元。
民國91年	現金增資24,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50,000仟元。
民國92年	投入碳纖材質車架及前叉研發創新。
民國97年	遷至彰化縣芬園鄉楓坑村楓林街229號。
民國98年	1.導入豐田生產系統(TPS)管理。 2.現金增資35,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85,000仟元。 3.導入ERP系統。
民國99年	1.ERP系統正式上線。 2.贊助台中自由車隊選手蕭美玉，廣州亞運奪下金牌。 3.贊助選手馮俊凱前勁職業男子三級車隊。
民國100年	1.贊助台中自由車隊選手蕭美玉於泰國亞錦賽奪下金牌。 2.贊助選手馮俊凱美國超級周自由車賽奪下單站冠軍並保持黃衫。
民國101年	1.取得商標權領證-「AXMAN 設計字澳洲商標共1類12」。 2.取得專利權領證-「自行車座束子結構」。 3.取得商標權領證-「AXMAN 設計字-歐洲」。 4.贊助選手蕭美玉於馬來西亞亞洲自由車錦標賽個人公路賽金牌、場地全能賽銀牌，同年於倫敦奧運獲得場地全能賽和個人公路賽之參賽資格。 5.贊助選手馮俊凱獲得環台賽登山王殊榮。
民國102年	1.取得專利權領證-「自行車變速器專用電池盒結構-台灣新型」。 2.取得專利權領證-「自行車變速器專用電池盒結構-大陸新型」。 3.取得專利權領證-「自行車變速器專用電池盒結構-美國」。 4.贊助選手蕭美玉於印度亞洲自由車錦標賽個人公路賽金牌、場地全能賽金牌。 5.盈餘轉增資65,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50,000仟元。
民國103年	1.現金增資44,12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52,6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46,720仟元。 2.獲得ISO 9001:2008認證。 3.建立AXMAN 品牌整車研發與銷售工作。

年度	項目
民國105年	1.發表「AXMAN TRI」三鐵車獲得「台北國際自行車iF創新設計獎」。 2.公司遷址至彰化縣大村鄉大橋村中山路三段1號。 3.單車誌品牌票選，AXMAN獲得第6名，且在台灣品牌中，排名第3名。
民國106年	投入開發電動輔助自行車客製化測試設備，取代道路實測。
民國107年	1.正式進軍北美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 2.贊助選手陳致穎獲得世錦賽參賽資格。
民國108年	1.員工酬勞轉增資86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247,580仟元。 2.贊助選手陳致穎獲得「108 CHALLENGE TAIWAN」賽事分組排名第5名。 3.贊助選手陳致穎獲得「108台東之美鐵人三項國際賽」奪下冠軍。
民國109年	1.獲得ISO 9001:2015 認證。 2.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3.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登錄掛牌。 4.現金增資26,42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74,000仟元。
民國110年	1.取得商標權領證-「AXMAN 設計字-英國」。 2.取得設計專利權領證-「車架頭管與立管之多腔體隱藏導線結構-中華民國」。
民國111年	1.111年3月上櫃掛牌。 2.現金增資26,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00,000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工作業務職掌
董事會	1.公司長期經營發展策略之擬定。 2.負責決議本公司之重大決策。
稽核室	1.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制度實施之評估與報告。 2.稽核作業進度之擬定及執行。
董事長兼執行長	執行董事會之公司重大決議之議定與審理，並綜理公司未來發展之經營策劃、研發、行銷暨各項業務之指揮、監督及推展。
總經理	1.管理及執行公司各項業務。 2.策略及營運目標之擬定，並負責推動及執行。 3.負責督導各部門之經營管理。 4.綜理公司一切事務及經營績效及評核與分析。
生產總處	綜理產品之生產管理事項之執行、準時完成製造命令，下設塗裝部及製造部。
生管中心	負責原物料之議價、採購、追蹤及生產排程之控制業務。
營運處	秉持以達成業績之原則下，創造公司之最大利潤為目標，負責本公司產品開發、製造技術支援、銷售技術支援及對客戶支援並兼顧成本，下設業務部及研發部。
財管處	掌管公司之會計帳務、資金之管理、資訊軟硬體設備管理相關事務及人事等事宜，下設財務部、人事課及資訊室。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江永平	男 65	109/11/7	3年	74/12/30	3,958,508	15.99	2,421,508	8.07	569,069	1.9	—	—	勤益工業專科學校工業管理科 明係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明係事業(股)公司執行長 明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
董事	中華民國	明郁投資(股)公司	—	109/11/7	3年	109/5/27	2,960,000	11.96	2,997,000	9.99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黃慶忠	男 54	110/7/30		109/5/27	20,000	0.07	31,000	0.10	647,225	2.16	—	—	彰化師範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美商斯貝特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富士亞洲有限公司總經理 上海永久進出口有限公司總經理 美利達工業(股)有限公司外銷部經理	明係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明郁投資(股)公司	—	109/11/7	3年	109/5/27	2,960,000	11.96	2,997,000	9.99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忠良	男 64	110/7/30		109/5/27	—	—	—	—	—	—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 EMBA 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 智友(股)公司董事長 慧友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高林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杏昌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杏華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杏昌健康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杏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高林高科有限公司董事長 益和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高昌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長康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美之心國際(股)公司董事 高林維爾京(股)公司董事 讚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讚譽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高林國際(股)公司董事 Quality Craft Ltd.董事 Colltex Garment MFY (HK) Co., Ltd.董事 杏合生醫(股)公司董事 利翔航太電子(股)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跨境豐收(股)公司董事 台寶生醫(股)公司董事 雲豹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 三和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 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 人					
董事	中華 民國	華星投資 (股)公司	—	109/11/7	3年	103/2/19	953,225	3.85	916,225	3.05	—	—	—	—	—	—	—	—	—		
	中華 民國	代表人： 曾懷億	男 47	109/11/7			—	—	—	—	—	—	—	—	—	中國清華大學與麻省理工斯 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土 木與環境工程學士 百度公司投資者關係、國際財 務和併購總監及財務長 安居客公司集團財務長及董 事會秘書長 攜程集團事務部副總裁	崇友實業(股)公司董事 KKDay 酷遊天國際旅行社 全球財務長 德意志銀行副總裁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張嘉興	男 54	109/11/7	3年	109/11/7	—	—	—	—	—	—	—	—	—	交通大學 EMBA 政治大學財稅系學士 世界中心科技(股)公司執行 董事/財務長 輔祥實業(股)公司經營管理 室高級專員 元富證券(股)公司承銷部經 理 大華證券(股)公司承銷部襄 理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授信專員	同行致遠管理顧問有限公 司負責人 鼎誠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利機企業(股)公司獨立董 事 先益電子(股)公司獨立董 事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潘奎佑	男 60	109/11/7	3年	109/11/7	—	—	—	—	—	—	—	—	—	中華民國陸軍軍官學校專科 班	雍社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 司總經理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吳紹貴	男 57	109/11/7	3年	109/11/7	—	—	—	—	—	—	—	—	—	社團法人台中律師公會理事 台中市政府法律扶助義務律 師 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 所碩士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法律系	中信法律事務所所長 久禾光電(股)公司獨立董 事	—	—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及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考量其具有產業知識、營運判斷及企業管理等領域之工作經驗，能落實經營監督與管理、提高決策能力及強化公司營運，對公司有明顯之助益，藉由其專長使其於行使董事長職責時，給予董事會適時監督並提供專業意見，本公司目前已有設置三位獨立董事，強化獨立董事職能，亦設置審計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資訊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3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10%或前十名)	持股比例
華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曾世明	80.6%
	曾懷億	16.1%
	曾于馨	3.3%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江永平	26.52%
	邱馨玟	26.25%
	江明穎	23.615%
	江皇霆	23.615%

(2) 上表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無。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江永平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本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	-	-	-	v	-	v	v	v	v	v	無
董事:黃慶忠 【法人股東-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本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	-	-	-	v	v	v	v	v	v	-	無
董事:李忠良 【法人股東-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高林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v	-	v	v	-	v	v	v	v	v	v	-	無
董事:曾懷億 【法人股東-華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KKDay 酷遊天國際旅行社全球財務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v	-	-	v	-	v	v	v	v	v	v	-	無
獨立董事: 張嘉興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世界中心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財務長，目前擔任同行致遠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及鼎誠投資(股)公司負責人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獨立董事: 潘奎佑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雍社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獨立董事: 吳紹貴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法律系，目前擔任中信法律事務所長及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註 1：依據上市審查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註 2：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本公司三位獨立董事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數；皆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皆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席董事組成，每位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例如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更具有專業知識與能力、相關產業知識及領導決策等。目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使董事會功能更趨完善，提升公司永續競爭力及董事會決策品質。

多元化核心 姓名	基本組成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專業知識與技能及背景								
	國籍	性別	具員 工身 份	年齡				未 滿 3 年	3年 以上	營 運 判 斷	會 計 財 務	經 營 管 理	危 機 處 理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40至 50歲	51至 60歲	61至 70歲	71歲 以上										
董事	江永平	中華 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黃慶忠	中華 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李忠良	中華 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曾懷億	中華 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張嘉興	中華 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潘奎佑	中華 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吳紹貴	中華 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7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2 位具員工身份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42.86% 及 28.57%）。截至 112 年 3 月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 9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6 至第 8 頁董事資料）。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執行長 (註1)	中華民國	江永平	男	103/3/31	2,421,508	8.07	569,069	1.9	0	0	勤益工業專科學校工業管理科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明郁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慶忠	男	103/3/31	31,000	0.10	647,225	2.16	0	0	彰化師範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美商斯貝特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富士亞洲有限公司總經理 上海永久進出口有限公司總經理 美利達工業(股)有限公司外銷部經理	無	—	—	—	—
財管處 協理	中華民國	吳佩純	女	104/1/1	127,568	0.43	42,000	0.14	0	0	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國際 企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飛絡力電子(股)公司總帳會計 大云(股)公司稅務高級專員	無	—	—	—	—
營運處 協理	中華民國	陶美霞	女	104/1/1	287,146	0.96	0	0	0	0	國際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科 鉅天實業(股)公司業務 世同金屬(股)公司業務部副課長	無	—	—	—	—
生管中心 協理 (註2)	中華民國	王承軒	男	112/1/11	16,384	0.05	12	0	0	0	台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明係事業(股)有限公司生管部經理	無	—	—	—	—
稽核 主管	中華民國	吳茜莉	女	109/10/19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班 中興大學法律學系碩士班在職專班 明躍國際健康科技(股)有限公司稽核室副理 為升電裝工業(股)有限公司管理部副理	無	—	—	—	—

註 1：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考量其具有產業知識、營運判斷及企業管理等領域之工作經驗，能落實經營監督與管理、提高決策能力及強化公司營運，對公司有明顯之助益，藉由其專長使其於行使董事長職責時，給予董事會適時監督並提供專業意見，本公司目前已有設置三位獨立董事強化獨立董事職能，並以審計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

註 2：生管中心協理王承軒 112/1/11 晉升。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1)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江永平																					
董事	華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懷億	0	0	0	0	7,040	7,040	72	72	4.16	4.16	10,004	10,004	0	0	4,000	0	4,000	0	12.35	12.35	0
董事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慶忠																					
董事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忠良																					
獨立董事	張嘉興																					
獨立董事	潘奎佑	900	900	0	0	0	0	51	51	0.56	0.56	0	0	0	0	0	0	0	0.56	0.56	0	
獨立董事	吳紹貴																					

(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規定「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其為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酬勞分派。考量本公司行業特性及營運/資產規模，獨立董事酬金反映其權責及平衡性，應屬合理。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退職退休金係按月依薪資總額提撥之退休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華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曾懷億 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李忠良、黃慶忠 獨立董事：張嘉興、潘奎佑、 吳紹貴	華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曾懷億 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李忠良、黃慶忠 獨立董事：張嘉興、潘奎佑、 吳紹貴	華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曾懷億 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李忠良 獨立董事：張嘉興、潘奎佑、 吳紹貴	華星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曾懷億 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李忠良 獨立董事：張嘉興、潘奎佑、 吳紹貴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江永平	江永平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慶忠	明郁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慶忠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江永平	江永平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 計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監察人已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7 日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由改選後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務，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江永平	4,717	4,717	0	0	5,287	5,287	4,000	0	4,000	0	8.19	8.19	0	
總經理	黃慶忠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江永平、黃慶忠	江永平、黃慶忠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2 人	2 人

(四)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無下列情形，故不適用。

- 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無此情形。
- 2.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無此情形。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執行長	江永平				
總經理	黃慶忠				
財管處協理	吳佩純	0	6,500	6,500	3.80%
營運處協理	陶美霞				
生管中心協理	王承軒				

註 1：係填列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酬勞分派案，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放，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2：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職稱	110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1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24.31	24.31	12.91	12.91
監察人	0.00	0.00	0.00	0.00
總經理及副總 經理	13.99	13.99	8.19	8.1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酬金政策係訂於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決議，提報股東會後發放。
- (2)本公司獨立董事基於職責，獨立執行業務並參與公司治理，採固定酬金。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付報酬按月給付。
- (3)本公司已於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酬金。
- (4)經理人之任免及報酬均依公司規定及經董事會通過後辦理，薪資報酬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福利等，係依據經理人擔任之職位、營運參與程度及對公司之貢獻度，參酌同業薪資水準議定之。

(5)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及經理人相關考核及薪酬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審核與評估調整。111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分派金額，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綜合以上所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酬金，考量公司整體營績效及未來經營風險，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兼執行長	江永平	6	0	100.00	
董事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忠良	6	0	100.00	
董事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慶忠	6	0	100.00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佩純，於 109 年 11 月 7 日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時就任，並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因改派代表人卸任，由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忠良就任。
董事	華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懷億	6	0	100.00	
獨立董事	張嘉興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潘奎佑	6	0	100.00	
獨立董事	吳紹貴	5	1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1/21 第十四屆第10次	1.內部控制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案。 2.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1/3/1 第十四屆第11次	1.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評估委託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111/5/4 第十四屆第12次	1.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股東會議事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案通過	無
111/8/5 第十四屆第13次	1.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111/11/4 第十四屆第14次	1.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111/12/16 第十四屆第15次	1.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增訂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1年1月21日董事會：

1.討論事項第二案：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獎金發放案，提請 討論。

決議結果：與本案相關人員董事長江永平、董事黃慶忠及財管處吳佩純協理，先行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之表決，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討論事項第三案：本公司初次上櫃前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提請 討論。

決議結果：與本案相關人員董事長江永平、董事黃慶忠及財管處吳佩純協理，先行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之表決，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討論事項第四案：本公司經理人111年薪資調整案，提請 討論。

決議結果：與本案相關人員董事長江永平、董事黃慶忠及財管處吳佩純協理，先行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之表決，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111年8月5日董事會：

1.討論事項第二案：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提請 討論。

決議結果：與本案相關人員董事長江永平、董事黃慶忠及財管處吳佩純協理，先行利益迴避不參與本案之表決，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於110年6月15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12年第一季前完成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期間之定期董事會績效報告，評估結果提報於112年3月2日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1/1至 111/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p>1. 董事會績效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為4.43分(總分為5分)，評估結果為優。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p> <p>2.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為4.45分(總分為5分)，評估結果為優。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p> <p>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項目： 平均分數審計委員會為4.51分(總分為5分)，薪資報酬委員會為4.60分(總分為5分)，評估結果皆為優。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p>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於109年9月25日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109年11月7日設立審計委員會，輔助董事會以執行其職責。
- (二)110年6月15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112年第一季完成111年度定期董事會績效評估，作為改善公司治理之重要依據。
- (三)依法令要求相關重大營運訊息，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提升資訊透明度。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A)，獨立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任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独立董事)	張嘉興	6	0	100.00	
委员(独立董事)	潘奎佑	6	0	100.00	
委员(独立董事)	吳紹貴	5	1	83.3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1/21 第一屆第10次	1.內部控制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案。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第十四屆第10次 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3/1 第一屆第11次	1.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110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4.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5.評估委託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6.公司章程修訂案。			第十四屆第11次 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5/4 第一屆第12次	1.111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案。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3.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股東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4.內部控制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5.內部控制處理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十四屆第12次 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8/5 第一屆第13次	1.111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案。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案。			第十四屆第13次 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4 第一屆第14次	1.111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案。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第十四屆第14次 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2/16 第一屆第15次	1.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增訂案。			第十四屆第15次 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成效皆有充分溝通。

(二)本公司獨立董事得隨時要求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與溝通。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每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會前與會計師進行會議。111年12月16日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二號(TWSA260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之規定，就本公司111年度查核規劃階段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本公司官網揭露之。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隨時掌握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異動、質設情形，並每月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往來依「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理，且公司主機及個人電腦進出內部網路皆需有帳號密碼並經過公司防火牆，做有效的風險管控。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規範之。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需求，在考慮及篩選董事候選人時，基於多元化方針，衡量專業背景、學(經)歷、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本公司目前有7席董事(包含3席獨立董事)，及「兼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具體管理目標，驅使本公司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督導之機能。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請詳第8-9頁。</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未來將依法令設置相關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三) 本公司已於110年6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112年第一季前完成111年度定期董事暨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已將評估結果於112年3月2日提報董事會。董事會未來也會將其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 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核。近期評估結果皆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業於112年3月2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除審核公費之合理性外，針對獨立性規範包括：事務所有成員之個人獨立性、與客戶間的商業關係、會計師輪調制度、非審計服務等政策與程序，以及有無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所規定之情事等，請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之相關資料及聲明，經評估確認其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之相關獨立性要求。</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尚無設置公司治理專責單位，因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20億元，無須設置。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目前由財務部人員負責。	未來將依法令設置相關專責單位。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並建立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與公司相關單位之溝通管道，且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利。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本公司辦理各項股務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設置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網站提供中、英文網頁予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不定期透過網站新聞及重大訊息允當揭露。本公司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均設置於投資人專區，並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於111年3月31日前為興櫃公司，適用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亦配合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每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 員工權益：</p> <p>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除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動及負責執行各項職工福利，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增進勞資關係。</p> <p>(二) 員工關懷：</p> <p>本公司提供健全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執行員工關懷訪談。</p> <p>(三) 投資者關係：</p> <p>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外並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由專人專責處理股東問題。</p> <p>(四) 供應商關係：</p> <p>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之董監事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本公司並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參與進修，相關董事進修情形已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除遵循相關法令及政策規定外並配合內部稽核組，進行各種風險的管理與評估。</p>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與客戶保持良好之聯繫與溝通，提供顧客高價值及服務之商品。</p> <p>(九) 董事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張嘉興	同行政遠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鼎誠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世界中心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財務長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委員 【獨立董事】	潘奎佑	雍社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委員 【獨立董事】	吳紹貴	中信法律事務所所長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11 月 7 至 112 年 11 月 06 日，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獨立董事)	張嘉興	3	0	100.00	—
委員(獨立董事)	潘奎佑	3	0	100.00	—
委員(獨立董事)	吳紹貴	2	1	66.67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薪資報酬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1/21 第二屆第6次	1.110 年度經理人獎金發放案。 2.初次上櫃前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3.經理人 111 年薪資調整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8/5 第二屆第7次	1.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另112年1月設置「永續策略本部」隸屬總經理管轄，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永續策略本部」各組成員推動及實踐永續發展，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永續發展為本之競爭優勢。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已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作業；公司設有安全衛生專責人員，負責環保相關業務及環保法規要求之管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落實節約能源並極力推廣資源再利用，並委託合法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確保廢棄物均合法妥善安排，宣導同仁使用回收影印紙影印，落實公司內部信封重覆利用，以節省紙張資源，執行廢棄物分類政策，減少對環境負荷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相當注重氣候變遷相關議題，平日除施行環保節能廢物再利用政策外也落實節能減碳，實施能源管控，共創低碳優質環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未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但致力推動節能減碳，每日專責人員清潔公司周圍環境，添購器具設備以低耗能裝置為優先考量。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1.本公司已制定人權宣言，雖未於網站或年報制定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但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訂定工作規則及完整人事規章，以保障員工權益。公司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等差別待遇，並關懷弱勢族群，落實升遷機會之平等，提供合理薪酬及獎金制度，定期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依法提撥退休金。 2.新進人員報到當天，人事課會將本公司的人權宣言交給新進人員閱讀，並透過測驗讓新進員工更深入了解本公司人權宣言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遵循勞動相關法規訂有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績效招募、考核、薪酬、教育訓練及福利政策，並按公司章程提撥一定比率之員工酬勞，將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訂有「職業安全衛生規章管理辦法」及「工作環境管理辦法」，防止職業災害、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達永續經營之目標，除對新進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外，另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員工相關培訓、講習課程，以提高從業人員職能素養及職涯發展。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範辦理，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藉以保護消費者權益及提供申訴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未與供應商簽訂違反相關企業社會責任條款，但本公司於新供應商加入前，會對其評核，也會不定期了解供應商現況，如供應商有違反社會責任情節重大者，本公司將評估終止交易。	供應商遵守相關法律規定。如發現違反相關規定，得停止相關合作。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符合法規需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積極落實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落實安全衛生相關法令之執行管理，遵循政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 2.本公司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理念，與善盡社會責任精神，定期捐款大甲媽社會福利基金會。 3.本公司所訂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已放置於公司網站，並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且秉持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不適用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業已了解並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防範不誠信之營業活動情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並訂定工作規則等各項規章，以防範不誠信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與往來客戶與廠商均秉持誠信原則 訂定合約與履約，並會隨時注意客戶與廠商之交易情形，若有重大異常之情形，將會評估終止交易。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形？	✓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目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且設置隸屬董事會之稽核室，並每季向董事會報告稽核作業情形。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情形研議設置。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對於業務往來有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必須事前告知主管及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有利益衝突時，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管理部門報告，董事會議案若有利益衝突，則相關人員不參與表決。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訂有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稽核室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並向董事會報告，會計師於每年進行財務報表查核時，也會同步確認內控有效性。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相關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對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本公司設有檢舉管道，並對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如查證屬實，會端視情節重大性，依「員工獎懲管理辦法」懲戒。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有訂定工作規則，防範內線交易作業程序、員工獎懲管理辦法等各項規章辦法，且對於檢舉事項會派員進行了解，關於檢舉人及檢舉事項均妥善保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公司對於檢舉人將採取保密措施，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使其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除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外，另上傳至本公司官方網站投資人專區，俾便投資人了解相關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依該實務守則內涵及相關規範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閱。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董事進修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起	迄			
董事	江永平	111/9/18	111/9/18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系列-ESG 及稅務實務解析	3
		111/8/25	111/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1/7/13	111/7/13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董事	明郁投資(股)公司 代表:黃慶忠	111/10/6	111/10/6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2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8/25	111/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1/7/7	111/7/7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
董事	華星投資(股)公 司代表:曾懷億	111/10/21	111/10/21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專題講座	3
		111/9/29	111/9/29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2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董事	明郁投資(股)公 司代表:李忠良	111/6/22	111/6/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111/3/21	111/3/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台寶公司委訓-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111/3/9	111/3/9	台灣董事學會	領袖學院論壇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3
獨立董事	張嘉興	111/5/12	111/5/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11/1/14	11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競爭力 VS 生存力，ESG 趨勢與策略	3
		111/1/7	11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	3
獨立董事	吳紹貴	111/12/20	111/1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	3
		111/12/2	111/1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暨公司治理主管聯誼研討會~四季講堂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起	迄			
獨立董事	潘奎佑	111/10/7	111/1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資訊揭露趨勢與相關規範專業研習課程	3
		111/10/6	111/10/6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2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2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永平

簽章



總經理：黃慶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議案	執行情形
111/6/23 股東常會	承認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不適用。
	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	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依股東會決議辦理完成。

2.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十四屆第10次 111/1/21	1.通過內部控制處理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案。 2.通過110年度經理人獎金發放案。 3.通過初次上櫃前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4.通過經理人111年薪資調整案。 5.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通過股東常會召集日期、地點及事由案。
	1.通過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通過評估委託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3.通過110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4.通過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5.通過110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6.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7.通過111年營運計劃案。
	1.通過111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案。 2.通過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股東會議事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3.通過更新本公司111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通過111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案。 2.通過110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3.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1.通過111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案。 2.通過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增額及展延案。 3.通過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董事會議事規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4.通過112年本公司「年度稽核計畫」案。
	1.通過112年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2.通過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增訂案。
第十四屆第16次 112/1/11	1.通過111年度經理人獎金發放案。 2.通過因應整體營運需求調整組織架構案。

董事會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3.通過生管中心協理晉升案。 4.通過生管部經理晉升調薪案。 5.通過提前全面改選董事案。 6.通過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7.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通過112年股東常會召集日期、地點及事由討論案。
第十四屆第17次 112/3/2	1.通過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3.通過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通過委託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5.通過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6.通過銀行申請新增融資額度案。 7.通過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8.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第十四屆第18次 112/4/12	1.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2.通過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通過內部控制處理程序:「股東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4.通過更新112年股東常會召集相關事宜案。 5.通過越南投資設立子公司案。 6.通過透過越南子公司取得越南土地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公司治理主管	吳佩純	111/8/5	111/8/9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稅務簽證	其他(註1)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彬	111/1/1 111/12/31	1,020	0	35	180	0	1,235	其他為稅務簽證費。
	楊貞瑜								

註 1：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且其他包含兩項以上的公費者，應於備註欄逐一列示其服務內容與金額。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江永平	(350,000)	—	(733,000)	—
董事	華星投資(股)公司	—	—	—	—
董事	明郁投資(股)公司	—	—	—	—
獨立董事	張嘉興	—	—	—	—
獨立董事	潘奎佑	—	—	—	—
獨立董事	吳紹貴	—	—	—	—
總經理	黃慶忠	11,000	—	—	—
營運處協理	陶美霞	(1,000)	—	—	—
財管處協理	吳佩純	9,000	—	—	—
生管中心協理	王承軒(註)	—	—	—	—

註：於 112/1/11 晉升協理。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1.股權移轉資訊：

截止日期：112 年 3 月 28 日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江永平	贈與	111.11.18	江皇霆	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之子女	50,000	—
江永平	贈與	111.11.18	江明穎	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之子女	50,000	—

2.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之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97,000	9.99	—	—	—	—	江永平	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慶忠	31,000	0.10	600,225	2.00	—	—	—	—	—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忠良	—	—	—	—	—	—	—	—	—
江永平	2,421,508	8.07	569,069	1.90	—	—	江明穎 江皇霆 明郁投資(股)公司	父子 父子 負責人同一人	—
兆利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2,200,000	7.33	—	—	—	—	江明穎	負責人同一人	—
創富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2,200,000	7.33	—	—	—	—	江皇霆	負責人同一人	—
兆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8,695	6.23	—	—	—	—	江皇霆	負責人同一人	—
薩摩亞商勵德全球有限公司 VALIDITY GLOBAL INCORPORATED	1,423,168	4.74	—	—	—	—	—	—	—
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40,000	4.13	—	—	—	—	—	—	—
薩摩亞商 ASSIDUOUS INDUSTRY CORPORATION	1,185,838	3.95	—	—	—	—	—	—	—
江明穎	1,042,995	3.48	—	—	—	—	江永平 江皇霆 兆利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父子 兄弟 負責人同一人	—
江皇霆	1,033,495	3.45	—	—	—	—	江永平 江明穎 兆翔投資(股)公司 創富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父子 兄弟 負責人同一人 負責人同一人	—
華星投資(股)公司	916,225	3.05	—	—	—	—	—	—	—
華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懷億	—	—	—	—	—	—	—	—	—

註 1：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最近年度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9	23.355	60,000	600,000	24,758	247,580	經授中字第10833565030號函核准。員工酬勞轉增資860仟元	—	—
110/03	40	60,000	600,000	27,400	274,000	經授中字第11033181380號函核准。現金增資2,642仟股	—	—
111/03	40	60,000	600,000	30,000	300,000	經授中字第11133195340號函核准。現金增資2,600仟股	—	—

2.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12年3月28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上櫃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2年3月28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计
人 數	0	0	15	1,087	5	1,107
持 有 股 數	0	0	13,526,573	13,855,721	2,617,706	30,000,000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45.09	46.19	8.73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2年3月28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97	14,093	0.05%
1,000 至 5,000	605	1,127,709	3.76%
5,001 至 10,000	73	576,185	1.92%
10,001 至 15,000	21	270,940	0.90%
15,001 至 20,000	17	304,940	1.02%
20,001 至 30,000	16	390,000	1.30%
30,001 至 40,000	9	301,000	1.00%
40,001 至 50,000	12	573,000	1.91%
50,001 至 100,000	23	1,473,413	4.91%
100,001 至 200,000	11	1,571,847	5.24%
200,001 至 400,000	6	1,380,292	4.60%
400,001 至 600,000	3	1,506,712	5.02%
600,001 至 800,000	3	1,980,945	6.60%
800,001 至 1,000,000	1	916,225	3.05%
1,000,001(含)以上	10	17,612,699	58.72%
合計	1,107	30,000,000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3月28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97,000	9.99%
江永平	2,421,508	8.07%
兆利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2,200,000	7.33%
創富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	2,200,000	7.33%
兆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8,695	6.23%
薩摩亞商 VALIDITY GLOBAL INCORPORATED	1,423,168	4.74%
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40,000	4.13%
薩摩亞商 ASSIDUOUS INDUSTRY CORPORATION	1,185,838	3.95%
江明穎	1,042,995	3.48%
江皇霆	1,033,495	3.45%
華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6,225	3.0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註 12)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 9)		最 高	未上市(櫃)	63.40	58.70
		最 低	未上市(櫃)	46.70	54.30
		平 均	未上市(櫃)	52.87	57.13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28.24	35.24	36.53
		分 配 後	(註 11)	(註 11)	(註 11)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806	29,380	30,000
		追溯調整前每股盈餘	1.85	5.82	1.29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1.85	5.82	1.29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65	(註 10) 2.60	(註 10) 2.60
		無 償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註 9)		本 益 比(註 5)	未上市(櫃)	9.08	10.02
		本 利 比(註 6)	未上市(櫃)	20.33	21.97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 7)	未上市(櫃)	4.92%	4.46%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9：本公司於110年度為非未上市(櫃)股票，故無市價可循。

註10：依本公司章程規定，111年度股利分派議案已於112年3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註11：至年報刊印日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利。

註12：111年3月31上櫃。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21條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行之。

本公司目前正處於成長階段，有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另為健全公司資本結構並維持良好資本適足率，將採平衡股利政策，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累積虧損、並扣除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應提列及應予以迴轉之差額後，如為正數，股東股利之總額應不低於其百分之十，當年度股東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若有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民國112年3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本次股東會擬議分派現金股利78,000千元，俟於112年5月2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3. 預期股利政策變動情形：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21條規定，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業於112年3月2日董事會決議分派111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11,736千元，董事酬勞新台幣7,040千元，共計新台幣18,776千元，全數採現金發放。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董事會對於111年度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故本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於111年6月23日股東常會報告，經111年3月1日董事會決議分派110年度員工酬勞新臺幣3,412,531元，董監事酬勞新臺幣2,047,519元，共計新臺幣5,460,050元，係採現金發放，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畫尚未完成或計畫已完成但效益尚未彰顯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範圍為自行車及零件製造業、自行車零件製造加工裝配及內外銷、自行車表面處理製作。業務內容依經濟部登記之所營資料記載如下：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CD0199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F114990 其他交通運輸工具及其零件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國際貿易業

2.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自行車成車	1,679,917	93.40	3,186,442	95.90
其他(車架組、前叉、零組件)	118,776	6.60	136,130	4.10
合計	1,798,693	100.00	3,322,572	100.00

3.目前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項目	說明
成車	避震車 幾何設計的車身，搭配避震器的設計，達到緩衝輔助效果，提供操控的靈敏度，降低踩踏時阻力，帶給騎乘者舒適的性能表現。
	電動輔助自行車 以人力為主，電力為輔，裝置電池、電動馬達及控制器等，藉由電能提供動力，讓騎乘舒適省力、速度適中，適用於運動休閒與短程代步工具。

項目	說明		
成車	公路車	車身設計在於重量和速度，考慮空氣動力學性能下，車架採用輕量化及搭配零件，各尺寸保持最佳的剛性重量比，外胎的寬度相對較小，具備多段的變速器，相較其他自行車的坐墊，通常寬度較窄，適合騎乘已鋪設的平地道路上。	
	登山車	適合於一般道路及充滿挑戰性技巧山路車，椅墊通常較厚，堅固零組件、粗壯的輪胎、及多段的變速，不侷限城市間內交通代步，使人們拉近山林之間，接近大自然轉換成休閒運動工具。	
	雪車	使用寬粗輪胎尺寸或是較大輪圈，專為騎乘於雪地、沙地、泥地、岩石地形更種地形，外型粗曠的車胎能吸收路面的震動，防滑且穩定性高，適合日常於城市間騎行，也可達到很好的休閒健身效果。	
	其他車種	三鐵車、拖拉車、城市車、旅行車、單速車。	
車架及零組件		人身體品、車架、車手、立管、吊耳、烤漆完成品、車頭碗組、曲柄、前叉配件、前變速器、輪組、避震車架零組件等等。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避震車、電動輔助自行車、公路車、登山車、雪車、其他車種、零組件及新開發整合之電動輔助自行車等完整組合之自行車種類，銷售全球自行車市場及售後服務。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項目

目前公司係以提升整體高精密組裝技術能力與滿足客人需求服務之能力，將相關機電系統服務整合應用於電動輔助自行車技術中，並發展快速的物流倉儲服務，流通過程中所需管理貨物之場所，經過合理的空間規劃，提供顧客銷售服務據點，利用電腦雲端、設備及技術、整合物品實體、資訊情報，以達成商品儲存、配送並具有績效之功能者，同時提供客戶就近服務方案，拓展國際行銷市場，建立亞洲市場自有品牌，達到產業垂直整合，方足以應付激烈變化的少量多樣高效率銷售活動。

(二) 產業概況

1.自行車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自行車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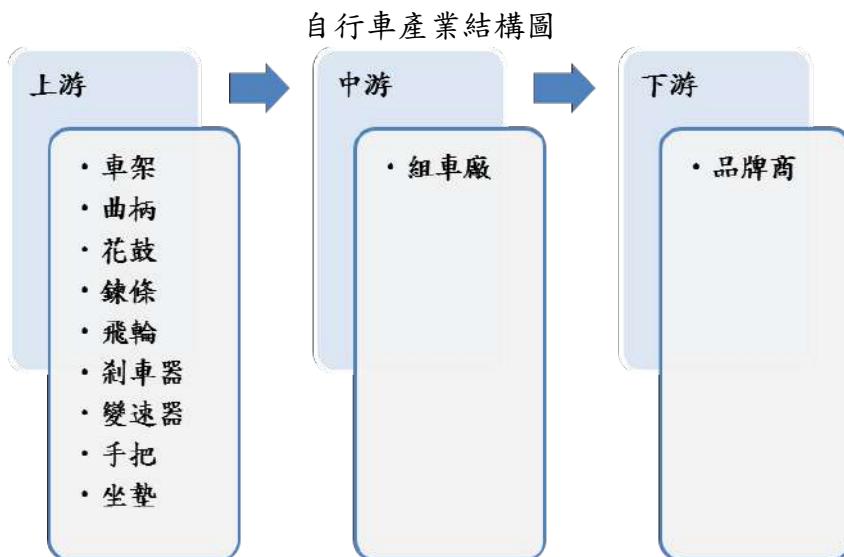
自行車產業早期在日治時代以進口為主，1951年政府為了保障台灣自行車工業的發展，開始針對自行車組車廠與零組件製造業，實施限制整車輸入進口等方式，僅准許零組件進口。1960年台灣經濟發展快速，國民所得提高，許多自行車組車廠急速增加，1970年代因能源危機，引發美國國內對自行車需求，故美國進口商到台灣下大量的OEM訂單，讓台灣自行車產業得以迅速擴展國際市場，外銷金額與數量呈跳躍式成長，直到1980年代台灣已成為全球自行車最大出口地區，有「自行車王國」美譽。

1990年代因經濟變遷以致生產成本提高，迫使自行車產業外移，許多自行車上下游廠商前往大陸投資，取得廉價勞動力生產低價位產品，形成「台灣接單，大陸生產」的生產模式。2002年台灣自行車產業聯盟（A-Team）成立，並導入豐田生產方式（TPS），採自動化與及時生產，致力發展少量多樣化的高級自行車，將技術及研發的重鎮擺在台灣，整合台灣自行車產業上、下游關係，促使台灣自行車產業從代工累積製造經驗，並擁有足夠的設計製造能力，奠定日後台灣自行車製造產業群聚的競爭優勢。

全球自行車市場在近半個世紀以來有急遽的轉變，近年世界各國將電動輔助自行車視為休閒的短程移動工具。隨著市場環境的變遷，國際油價飆漲趨勢，環保意識抬頭，綠能科技不斷發展，為改善廢氣排放問題，加上歐美地區休閒、運動的興起，開啟了電動輔助自行車新的契機，尤其電動輔助自行車因具有易操作與省力優點，更受到消費者青睞。電動輔助自行車的三大系統（動力電池、動力電機及控制）為關鍵技術，隨著科技進步，關鍵技術也日益精進，提升電動輔助自行車性能，電動輔助自行車的市場需求，將有大幅的成長空間。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組車廠自行生產自行車主體部分，使用既有零組件係指購買相關原料加以生產，如車架系統、傳動系統、車輪系統、控制系統等所需相關零件的產業，另電動輔助自行車以電池為能源系統，電動馬達為動力系統，控制系統有電源開關、速度感應器及馬達控制器。因此自行車產業分工細，每種零組件均各有其專業製造廠商，成車除了部份生產車架外，零件購自專業廠以組裝為主，產業呈現專業技術分工現象，且自行車產業已將所有零組件介面標準化，使得同一個零組件可以供應所有組車廠使用，形成高相互性供應網絡。



在本公司所屬產業中，主要供應製造自行車零組件之材料上游有車架、曲柄、花鼓、鍊條、飛輪、剎車器、變速器、手把、坐墊等，中游為整車的組車廠，下游為品牌商銷售，台灣在全球自行車市場上，除了少數廠商以自有品牌在國外銷售外，大部分皆接單國外品牌商以OEM、ODM方式生產。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全世界有許多環保團體都在提倡環保議題和能源危機的影響，且歐盟一向是環境保護與氣候變遷議題的擁護者，擁有全球最嚴格的環境保護法規，歐盟於2019年12月公布的綠色新政(Green Deal)中宣示，將於2050年達成碳中和(碳足跡歸零、溫室氣體排放歸零)，2030年減碳50%~55%的目標，美國也宣示2035年達到無碳電力、2050年淨空排碳的政策目標。

為了減少環境污染，歐美國家多已陸續改變過度依賴汽機車的交通行為模式，建立以「低風險」、「低污染」、「零廢棄」、「零意外」、「友善環境」為宗旨之交通生活新文化，主要是因為自行車能為環境改善帶來效益，能源消耗降低使汙染減少。

歐盟境內最大城的巴黎市，人口上千萬，空氣品質並不好，霧霾大的時候甚至看不見艾菲爾鐵塔，然而，在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封城的2個月內，巴黎市明顯觀察到空氣品質的改善，空汙平均驟降了20~35%，主要街道的空汙減幅則高達50%，為因應解封後的人潮回歸，巴黎市在解封前夕大量設置了臨時的自行車道，並一路擴建至巴黎市郊。巴黎市政府更宣布，如果成效良好，市中

心的臨時自行車道將變更為永久車道，短期的目標是將目前3%以自行車通勤的人口，在2024年前增加3倍、達到9%，此外，法國政府將投入2,200萬歐元(約新臺幣7.5億元)的預算鼓勵民眾使用自行車，添購新車有補助，連修車也有50歐元(約新臺幣1,700元)補貼，法國政府單位表示，根據統計全法國有6成的外出活動屬於5公里以內的短程移動，這些都有以自行車取代的潛力，故此舉將能夠大幅改善空汙，因環保意識抬頭，故本公司所屬自行車產業及其產品符合行業未來發展趨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仟元)	8,755	2,367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	0.26	0.27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開發符合國際自行車聯盟(UCI)所規範的TRI T11碟煞，車架改良多項關鍵技術，使產品效能提升並獲得車架與立管多腔體結構設計之專利核准，該產品可滿足專業自行車選手騎乘之車架需求，受到客戶及比賽選手喜愛且被110年環法自行車賽選手納入為專用車。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 充分掌握市場訊息，以因應客戶多樣化、及時性的產品需求，持續進行新客戶開發，擴大現有產品之銷售及市場占有率。
- (2) 精進產品品質，增進產品之競爭優勢。
- (3) 滿足市場成長需求，充份掌握電動輔助自行車車架成長趨勢，提升料件應變管理。

2. 長期計畫

- (1) 藉由新客戶開發，持續提升電動輔助自行車銷售量。
- (2) 評估未來全球自行車市場需求規模與成長趨勢。
- (3) 車架廠之垂直整合，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成本、穩定原料來源及產品市場，以提升公司競爭力。
- (4) 強化自有品牌與競爭者有所區別，訂定品牌策略。
- (5) 適時提供技術諮詢，使能夠與客戶保持良好合作夥伴，隨時掌握市場脈動，與客戶共同合作產品開發，以服務精神與客戶共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美洲	1,303,712	72.48	2,720,429	81.88
歐洲	373,084	20.74	450,438	13.55
亞洲	94,637	5.26	146,170	4.40
其他	27,260	1.52	5,535	0.17
合計	1,798,693	100.00	3,322,572	100.00

2. 市場占有 rate

據台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整理，111年台灣自行車成車出口195.26萬台，較110年同期減少1.73%，出口值16.18億餘美元、增加23.07%，平均單價828.46美元、增加25.24%；零件出口30.13億餘美元、成長26.41%。

111年台灣電動輔助自行車出口量達到103.61萬台，較110年的98.82萬台增加4.85%；整體出口值高達15.54億美元，較110年的13.15億美元增加18.11%；至於平均出口單價1,499.51美元，增加12.65%，若以台灣地區111年電動輔助自行車出口金額推估，本公司台灣地區市佔率約近1.61%，係因本公司電動輔助自行車推估平均單價約2,415美元，高於111年台灣電動輔助自行車平均單價1,499.51美元。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依據Grand View Research的資料，選擇騎自行車作為一種休閒方式的人數增加預計將推動市場增長。對自行車作為一種方便的運動方式的偏好，可以確保健康的生活，遠離肥胖和其他疾病，預計將進一步推動市場擴張。此外，日益嚴重的交通擁堵和停車位短缺，尤其是在大城市，促使人們考慮騎自行車短途通勤以節省時間。與此同時，各國政府都在積極推出支持自行車通勤所需的基礎設施，從而鼓勵人們選擇自行車，在環保與健康的意識增加，各國推行淨零碳排的政策，自行車研發技術、零件材料、及科技進度，功能性已由單純之代步工具，演進為休閒運動工具，可帶動全球自行車市場的需求增加。

後疫情時代，越來越多人為防疫而選擇了自行車代步上班與採買物品，或進行休閒活動，帶動了自行車的需求，台灣自行車廠商因而受益，獲得大量訂單。至今全球Covid-19疫情已獲得有效控制，經濟活動開始復甦，人們也逐漸恢復往昔的生活、工作、休閒活動方式，對自行車的依賴與需求，可能會因有替代品而降低。但人們越來越重視綠能環保與戶外運動，自行車仍是最好選項之一，因此未來自行車市場需求，仍有成長趨勢。而電動輔助自行車具備操作簡單及省力特點，尤其對需花費較多體力的登山活動、長途或雪季路況騎乘、載貨需求或較高齡消費者，更具吸引力。根據Mordor Intelligence Research的市調報告，預期歐洲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到2025年，將達到6.1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為16.72%，由此可知未來電動輔助自行車的成長一定會超越一般自行車。

工研院研究報告指出，全球自行車產業發展趨勢為輕量化、電動化、智能與聯網化(IoT)及共享與服務化。電動輔助自行車因具有可使使用者消耗較少的能量，使用者可享受輕鬆騎乘樂趣，又能達到健身兼具環保目的，因此電動輔助自行車的銷售量也逐年增加。比利時，布魯塞爾(BRUSSELS)－世界自行車產業協會(WBIA)統計報告，2021年全球自行車銷售數量達9600萬輛，熱門的踏板輔助電動自行車銷售

約為970萬輛，電動自行車佔全球自行車銷量一成，而電動自行車銷售數量並不包含亞洲市場3,000萬輛無按鈕調速轉把（open-throttle）的電動自行車。自行車的未來輕量化、電動化、智能與聯網化（IoT）及共享與服務化，不僅更貼近人們生活所需，進而做到健康管理與創造自行車產業美學時尚新的境界，帶動更多市場潛在的需求。

4. 競爭利基

(1) 專業精密組裝車廠，銷售對象全球各大領導品牌

本公司累積近40年專業自行車組裝經驗，具備專業經營團隊，擁有先進製造機械設備及專業的開發設計和研究發展能力，與廠商維繫緊密的合作關係，滿足客戶對品質、交期、快速服務的需求，深受國外高知名度品牌大廠信任，並建立長期配合策略夥伴關係。

(2) 具少量多樣訂單能力與經驗

本公司的開發整合設計及精密組裝技術能力，可提供客戶各配備車種開發之需求，以達到客戶對高品質、精品化、客製化之少量多樣訂單要求，提升客戶黏著度及產業附加價值。配合客戶設計兼具不同產品組合之組裝生產線，具備生產組裝設備高稼動率，因應不同消費習性、市場需求、景氣淡旺季下能快速調整，維持良好產品壽命循環，以確保產品形象與品質，所以不論產品外觀、創新設計的開發，皆是吸引歐美各大知名品牌下單的利基。

(3) 創新生產輔助測試技術高

本公司基於客戶夥伴關係之理念，從客戶角度理解其產品規格需求，在經營團隊身負專業整合開發技術知能之利基下，積極與客戶討論高規格產品工藝，透過具有獨特生產輔助測試設備，強化與客戶合作良好關係，取得客戶對產品精裝的認證，進一步建立競爭者之進入門檻。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環保意識抬頭及自行車休閒運動興起，自行車市場需求增加

交通工具排放廢氣是空氣汙染主要來源之一，廢氣除了致癌物質PM2.5外，還有一氧化碳、碳氫化合物、二氧化氮..等，會強化空氣汙染效果，造成地球暖化極端氣候形成，以及造成身體健康嚴重傷害。越來越多民眾重視環保重要性，各國政府也陸續宣示加入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以立法推行環保政策。歐盟打造近2,300公里的自行車道；英國預算投入20億英鎊，重新擴大自行車道及加寬人行道；義大利米蘭市宣布將在市中心周邊擴增35公里的自行車道，並提出1.2億歐元的購車補助，補貼民眾7成購車費用，上限為500歐元；法國則投入2,200萬歐元（約新臺幣7.5億元）預算鼓勵使用自行車，且不論購買新車或維修均享有補助。由此可知，自行車的綠能優點，讓世界各國重視，並鼓勵民眾騎乘自行車代步通勤，有助降低城市空氣汙染。

騎自行車是一種全身運動，可以鍛鍊肌肉，促進血液流動，提高心肺功能，預防大腦老化，保持神經系統的敏捷度，使心情開朗。現代奧運起源於1896年希臘雅典，自由車是首屆現代奧運開始保有至今的項目之一，自行車的運動活動，早已被重視及推廣。另，電動輔助自行車因由人力踩踏轉型為電力輔助系統，讓自行車運動將可拓展到更廣泛的年齡層，讓使用者享受輕鬆的騎乘樂趣。由於科技日新月異，電動輔助自行車的功能性、智能性、生產技術、零件材料的精進，電動輔助自行車越見輕量化、差異化與時尚美感。歐美等先進國家為我國電動輔助自行車主力出口市場。歐美國家民眾消費喜愛戶外活動，節能減碳的環保意識強烈，又電動輔助自行車輕量化利於戶外運動休閒功能，這些因素均刺激高階電動自行車市場需求。

B. 自行車專業生產、設計與測試，深受國際客戶品質肯定

台灣享有「自行車出口王國」的美稱，是因自行車製造廠商的專業生產、設計、測試能力，受到世界知名自行車品牌的肯定，共創自行車外銷佳績的殊榮。自行車廠商專業生產、設計、測試能力，這也是奠定現今台灣自行車產業保有高度競爭力的基礎。本公司致力發展電動自行車之生產與精裝化，並持續保有高附加價值產品之測試能力，掌握消費者之需求，故獲國際品牌商品質肯定，故本公司自行車生產具有競爭力優勢。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勞動成本上漲及人力不足

隨著國內工資高漲、勞工不足，有鑑於全球消費市場走向少量多樣及客製化的生產模式，主要仰賴勞力密集的自行車產業面臨極大的生存問題，導致生產成本較鄰近國家地區高。

因應對策：

加強員工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獎酬制度，以及重視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藉由不斷的進修與教育訓練，加強本職學能，提高人力生產效率、並完善用工制度，降低員工流動率。另持續導入生產技術自動化，建置智能化製程，降低人力需求，促進產業技術升級與發展。另依產業淡旺季合法引進外籍勞工，取得人力的支援後，以彌補短暫的人力缺口，減輕人事招募管理的工作，讓公司能投注在核心專長發展等優勢條件，更加提升其公司發展競爭力。

B.本公司產品以外銷為主，匯率波動風險較高

本公司產品以外銷出口導向為主，主要關鍵零組件亦向國外供應商採購，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報價有一定的影響。

因應對策：

本公司將與客戶外銷報價時，合理評估匯率變動可能產生的風險，以確保匯率波動不侵蝕訂單正常毛利。採購國外關鍵原物料時，除了與供應商維持緊密合作關係之外，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維持適當之外匯淨部位並提供予業務作為報價時之參考依據，同時與銀行外匯保持密切聯繫，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與變化，並適時使用避險工具以降低匯率變動所生之負面效應。

C.異業廠商投入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市場競爭將更為激烈

電動輔助自行車相較一般自行車，具有省力優點，消費者對的接受度越來越高，許多異業廠商本業具有電子、電機零組件或製造車輛優勢，紛紛看好電動輔助自行車未來的成長性，跨入電動輔助自行車電子製造或整車組裝，可增加其產品組合創造營收外，亦可分散本業產品因季節淡旺季影響，或產業需求下滑之負面風險。故，未來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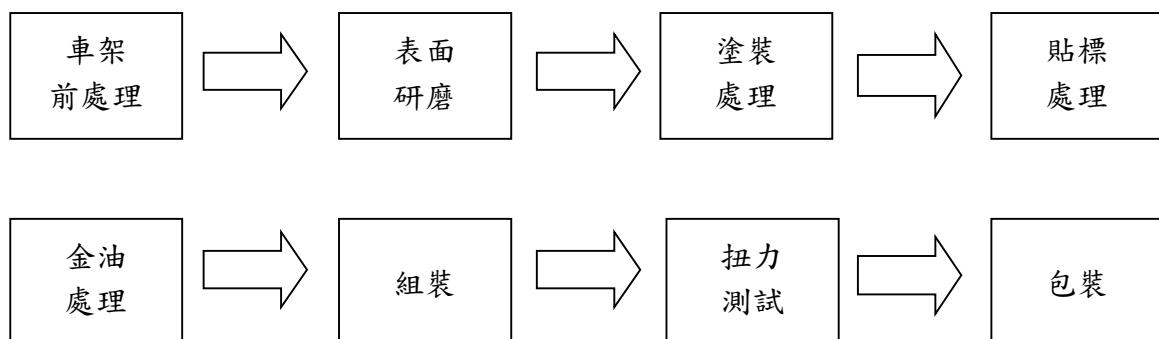
本公司有近40年自行車產業經驗，同時累積供應鏈管理與客戶服務的寶貴經驗。短期藉由對外積極參展、自行車競賽活動及公益活動以擴展行銷，對內則獎勵員工申請產品研發設計專利以提升設計技能、投入塗裝及組裝產線的設備自動化資本支出、進行內部員工教育提升工作職能；中長期則可藉由與供應廠商策略聯盟、併購或擴廠等方式，掌握零件交期與品質，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市場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 途
成 車	避震車	強調搭配避震器的設計，達到緩衝輔助效果，提供騎乘時的舒適性、零阻力感受，帶給騎乘者舒適的性能表現。
	電動輔助自行車	以人力為主，電力為輔，裝置電池、電動馬達、控制器，藉由電能提供動力，讓騎乘舒適省力、速度適中，適用於都會區的通勤人士，兼具運動休閒與交通運輸工具，以作為短程接駁工具。
	公路車	車身強調在於輕量化及搭配零件，外胎的寬度較小，坐墊較窄，適合騎乘已鋪設的平面道路。
	登山車	適用於平順的柏油路或布滿碎石的崎嶇山路，能無懼地形爬坡休閒運動工具，搭配堅固零組件、粗壯的輪胎、多段的變速。
	雪車	適用於休閒出遊、沙灘與雪地騎乘用各種地形，粗曠的車胎能吸收路面的震動，防滑且穩定性高，舒適性高，享受良好騎乘快感。
車架及零組件		人身部品、車架、車手、立管、吊耳、烤漆完成品、車頭碗組、曲柄、前叉配件、前變速器、輪組、避震車架零組件等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產品名稱	供應狀況
車架系統	車架、前叉、避震前叉	尚可
傳動系統	齒盤、飛輪、變速桿、鍊條	尚可
車輪系統及剎車系統	車圈、花鼓、輪組、變速器、剎車器	尚可
其他零組件	坐墊、車鈴、燈組、反光片	尚可
能源系統	電池	尚可
動力系統	動力、電機	尚可
控制系統	馬達、控制器	尚可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287,120	15.16	無	甲公司	434,032	16.48	無
2	丙公司	263,553	13.91	無	乙公司	273,785	10.40	無
3	乙公司	204,410	10.79	無	丙公司	194,995	7.41	無
4	其他	1,139,329	60.14	—	其他	1,732,367	65.71	—
	進貨淨額	1,894,412	100.00	—	進貨淨額	2,635,17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快速成長，隨高階原料到貨、缺料情況改善，原物料陸續進料組裝出貨，帶動111年進貨金額較110年增加。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846,668	47.07	無	A 客戶	1,515,941	45.63	無
2	B 客戶	298,696	16.61	無	B 客戶	420,958	12.67	無
3	C 客戶	257,816	14.33	無	C 客戶	324,066	9.75	無
4	其他	395,513	21.99	—	其他	1,061,607	31.95	—
	銷貨淨額	1,798,693	100.00	—	銷貨淨額	3,322,572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111年度銷貨金額較110年度增加，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營收成長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自行車成車	200	51	1,520,516	200	87	2,913,489
其他(車架、前叉、零件)	(註)	20	88,068	(註)	19	99,044
合計	—	71	1,608,584	—	106	3,012,533

註：其他類產品性質不一，故不適用。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111年度銷貨金額較110年度增加，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產能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自行車成車	3	85,639	48	1,594,278	7	138,175	76
其他(車架、前叉、零件)	10	8,998	121	109,778	25	7,995	101	128,135
合計	13	94,637	169	1,704,056	32	146,170	177	3,176,402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111年度銷貨金額較110年度增加，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營收成長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主管人員	25	24	23
	間接人員	70	71	76
	直接人員	101	133	124
	合計	196	228	223
平均年齡		38.17	37.25	37.45
平均服務年資(年)		4.98	4.74	4.91
學歷分布比率	碩士	4.59%	4.82%	4.48%
	大學(專)	57.14%	53.51%	56.06%
	高中(含以下)	38.27%	41.67%	39.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依據「工作規則」，提供津貼及獎金，如：結婚補助、直系血親喪奠儀、生育補助。
- (2)本公司亦按政府相關法令投保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更為了員工安全著想，為員工加保團體保險以保障員工，提供更多的福利。

2.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為員工規劃完善之教育訓練，如新人訓練、專業技術、個人效能等訓練課程。

3.員工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已於112年1月結算適用舊制退休金員工的退休金金額，並結清舊制退休金提撥至中央信託局之退休金專戶。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分，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投保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各種管理規章制度，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員工得隨時透過公司之正式與非正式之溝通管道，反應其遭遇問題，且本公司均遵照勞資會議實施辦法第十八條規定，至少每三個月舉辦一次勞資會議，使彼此能更加相互了解與體認，凝聚共識，共創佳績。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資訊單位負責建立資通安全政策、負責本公司資通安全之預防及危機處理相關事宜。執行資安作業，並因應資安事件架構成立「資通安全應變處理小組」。

- (1)資通安全應變處理小組成員:由資訊人員組成，負責通報及處理本公司資安事件。
(2)資通安全應變處理小組主管:由資訊主管擔任，負責審查應變處理情形並通報上級單位。
(3)本公司內控制度包含資安相關管理辦法，定期接受稽核審查、持續改善，以提供資訊系統，安全、營運不中斷的環境。

2.資通安全政策

針對本公司在電腦系統、網路、資料、設備、人員、防毒及防駭客等有關資訊作業環境，予以納入安全管理機制，並建立一套防範及緊急應變措施，適時做好資通安全宣導，確保本公司資訊作業安全。

3.具體管理方案：

- (1)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2)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A.系統作業程序及責任。
B.線上作業之安全管理。
C.電腦病毒及惡意軟體之防範。
D.軟體存取之安全管理。
E.電腦媒體之安全管理。
F.資料及媒體交換之安全管理。
(3)網路安全管理
A.網路安全規劃與管理。
B.內部網路安全管理。
C.外部網際網路安全管理。
(4)系統存取控制
A.系統存取控制規定。
B.系統存取及應用之監督。
(5)實體設備、周邊及環境之安全管理

(6)資訊安全事件緊急處理機制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每年檢視盤點資安設備、服務、人力，編列資安管理相關的資源。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兆豐銀行	105/6/4~120/6/3	擔保貸款	擔保品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767,88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3,52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無形資產		700				
其他資產		14,344				
資產總額		1,716,4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57,426				
	分配後	769,762				
非流動負債		385,28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2,708				
	分配後	1,155,0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73,743				
股本		246,720				
資本公積		104,0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2,987				
	分配後	210,651				
其他權益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庫藏股		—				
非控制權益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73,743				
	分配後	561,407				

(註 2)

註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自108年起僅需出具個別財報資料，故無合併數字可供揭露。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或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4)
		107年	108年 (註 2)	109年 (註 2)	110年 (註 2)	111年 (註 2)	
流動資產	767,887	827,618	694,366	1,245,116	1,443,890	1,627,0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3,520	915,061	897,102	879,043	866,086	860,85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	—	—	
無形資產	700	733	670	1,951	876	777	
其他資產	14,344	10,286	6,708	7,519	20,334	21,047	
資產總額	1,716,451	1,753,698	1,598,846	2,133,629	2,331,186	2,509,7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57,426	783,405	647,874	1,032,792	1,020,374	1,169,413
	分配後	769,762	795,784	660,253	1,050,602	^(註 3) 1,020,374	^(註 3) 1,169,413
非流動負債	385,282	352,892	319,575	327,139	253,659	244,45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2,708	1,136,297	967,449	1,359,931	1,274,033	1,413,863
	分配後	1,155,044	1,148,676	979,828	1,377,741	^(註 3) 1,274,033	^(註 3) 1,413,863
股本	246,720	247,580	247,580	274,000	300,000	300,000	
資本公積	104,036	105,176	105,176	184,486	283,244	283,2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2,987	264,645	278,641	315,212	473,909	512,666
	分配後	210,651	252,266	266,262	297,402	^(註 3) 473,909	^(註 3) 512,666
其他權益	—	—	—	—	—	—	
庫藏股票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73,743	617,401	631,397	773,698	1,057,153	1,095,910
	分配後	561,407	605,022	619,018	755,888	^(註 3) 1,057,153	^(註 3) 1,095,910

註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度起本公司僅需揭露個別財務資料。

註3：111年度盈餘分配業經112年3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4：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為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070,640				
營業毛利	164,813				
營業損益	63,2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596				
稅前淨利	75,88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1,964				
停業單位損失	(2,209)				
本期淨利(損)	59,755				(註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34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9,75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61,3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每 股 盈 餘	2.42				

註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度起本公司僅需揭露個別財務資料，故無合併數字可供揭露。

註3：子公司亞士盟於107年3月辦理停業，並於107年12月24日之董事會決議107年12月31日解散，於107年
度綜合損益表中表達停業單位之損益。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或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3)
		107 年	108 年 (註 2)	109 年 (註 2)	110 年 (註 2)	111 年 (註 2)	
營業收入	2,067,759	2,083,908	1,361,994	1,798,693	3,322,572	883,820	
營業毛利	164,834	176,399	122,517	167,986	352,058	88,480	
營業損益	63,285	75,628	41,236	71,999	190,823	52,1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87	(4,944)	(8,781)	(9,208)	25,097	(3,586)	
稅前淨利(損)	73,672	70,684	32,455	62,791	215,920	48,57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59,755	53,859	25,801	49,461	170,980	38,75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59,755	53,859	25,801	49,461	170,980	38,7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87	135	574	(511)	5,527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342	53,994	26,375	48,950	176,507	38,757	
每股盈餘	2.42	2.18	1.04	1.85	5.82	1.29	

註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8年度起本公司僅需揭露個別財務資料。

註3：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為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或核閱報告
107 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杉、楊貞瑜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杉、楊貞瑜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杉、楊貞瑜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杉、楊貞瑜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朝杉、楊貞瑜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之原因說明：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2.7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1.38				
	速動比率(%)	70.46				
	利息保障倍數(倍)	8.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1				
	平均收現日數(天)	54				
	存貨週轉率(次)	7.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5				
	平均銷貨日數(天)	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9				
	權益報酬率(%)	11.0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0.76				
	純益率(%)	2.89				
	每股盈餘(元)	2.4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				
	財務槓桿度	1.1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3：本公司自108年起僅需出具個別財務料，故無合併數字可供計算後揭露。

註4：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times (1 - 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或個別)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4)
		107年	108年 (註3)	109年 (註3)	110年 (註3)	111年 (註3)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57	64.79	60.51	63.74	54.65	56.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102.73	106.04	105.47	124.70	150.78	155.24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01.38	105.64	107.18	120.56	141.51	139.14
	速動比率(%)	70.46	83.85	43.05	38.43	70.08	75.63
經營 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倍)	8.60	8.79	4.77	9.16	22.84	17.49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2	5.16	4.67	9.24	11.64	9.32
經營 能力	平均收現日數(天)	57	71	78	39	31	39
	存貨週轉率(次)	7.70	9.97	4.37	2.63	3.88	4.52
經營 能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4	6.24	4.41	4.03	5.65	6.07
	平均銷貨日數(天)	47	37	84	138	94	81
獲利 能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2	2.28	1.52	2.03	3.81	4.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0	1.19	0.81	0.96	1.49	1.4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9	3.52	1.95	2.98	8.01	1.7
	權益報酬率(%)	11	9.04	4.13	7.04	18.68	3.60
獲利 能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 率(%)	29.86	28.55	13.11	22.92	71.97	16.19
	純益率(%)	2.89	2.58	1.89	2.75	5.15	4.39
現金 流量	每股盈餘(元)	2.42	2.18	1.04	1.85	5.82	1.29
	現金流量比率(%)	8.59	6.15	7.26	(註2)	31.46	(註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1.91	50.82	43.11	16.85	64.51	55.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6	3.29	3.18	(註2)	20.76	(註2)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45	3.27	1.74	2.60	2.43	3.48
	財務槓桿度	1.18	1.14	1.26	1.12	1.05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21%，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營收、獲利成長，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 速動比率：增加82%，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快速成長，隨高階原料到貨、缺料情況改善，原物料陸續組裝出貨，庫存水位降低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149%，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營收、獲利成長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26%，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營收成長所致。
- 平均收現日數：減少20%，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營收成長，應收帳款週轉率提高所致。
- 存貨週轉率：增加48%，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快速成長，隨高階原料到貨、缺料情況改善，原物料陸續組裝出貨，庫存水位降低所致。
-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40%，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111年營收成長，銷貨成本相對增加所致。
- 平均銷貨日數：減少32%，主要係111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快速成長，隨高階原料到貨、缺料情況改善，原物料陸續組裝出貨，庫存降低，存貨週轉率提高所致。

-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88%，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成長所致。
- 10.總資產週轉率：增加 55%，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成長所致。
- 11.資產報酬率：增加 169%，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所致。
- 12.權益報酬率：增加 165%，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所致。
- 1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 214%，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所致。
- 14.純益率：增加 87%，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所致。
- 15.每股盈餘：增加 215%，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所致。
- 1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283%，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成長，營業活動現金增加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營運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3：108年度起本公司僅需揭露個別財務資料。

註4：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為公司自結數，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5：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表，經委託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會計師、楊貞瑜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委員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張嘉興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A。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同附錄 A。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個別)：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1,245,116	1,443,890	198,774	15.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9,043	866,086	(12,957)	(1.47)
無形資產		1,951	876	(1,075)	(55.10)
其他資產		7,519	20,334	12,815	170.43
資產總額		2,133,629	2,331,186	197,557	9.26
流動負債		1,032,792	1,020,374	(12,418)	1.20
非流動負債		327,139	253,659	(73,480)	22.46
負債總額		1,359,931	1,274,033	(85,898)	6.32
股本		274,000	300,000	26,000	9.49
資本公積		184,486	283,244	98,758	53.53
保留盈餘		315,212	473,909	158,697	50.35
其他權益		—	—	—	—
權益總額		773,698	1,057,153	283,455	36.64

一、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其變動說明：

- 1.其他資產：主要係因應營運需求，增加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 2.非流動負債：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成長，流入現金增加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 3.資本公積：主要係 111 年第一季上櫃現金增資所致。
- 4.保留盈餘：主要係 111 年疫情趨緩，歐美對高階車種及電動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且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所致。

二、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分析(個別)：最近兩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變動說明 (註)
			金額	%	
營業收入	1,798,693	3,322,572	1,523,879	84.72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成長。
營業成本	(1,630,707)	(2,970,514)	(1,339,807)	82.16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成長，相對影響營業成本增加。
營業毛利	167,986	352,058	184,072	109.58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
營業費用	(95,987)	(161,235)	(65,248)	67.98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相關獎金費用增加。
營業利益	71,999	190,823	118,824	165.04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
營業外收入及 支	(9,208)	25,097	34,305	372.56	主要係因美元升值，匯兌利益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	62,791	215,920	153,129	243.87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
所得稅費用	(13,330)	(44,940)	(31,610)	237.13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相對影響所得稅費用增加。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變動說明 (註)
			金額	%	
本期淨利	49,461	170,980	121,519	245.69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11)	5,527	6,038	1,181.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950	176,507	127,557	260.59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
每股盈餘	1.85	5.82	3.97	214.59	111 年疫情趨緩，自行車需求成長，加上缺料情況改善，零組件供應較穩定，出貨產品組合較佳，帶動 111 年營收、獲利成長。

註：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其變動說明。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係參考主要研究機構之市場分析，並依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並以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未來將持續和各供應商合作，預估未來業績將會持續成長，且財務將可配合業務之成長及獲利之挹注，持續維持穩健良好之財務狀況。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變動說明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2,886)	321,047	463,933	324.69	主要係獲利增加、存貨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764)	(5,962)	(3,198)	115.70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223,089	(137,894)	(360,983)	(161.81)	主要係 111 年償還長、短期借款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 未來一年(112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現金流量(3)	預計全年來 自籌資活動 現金流量(4)	預計現金剩 餘數額 (5)=(1)+(2)+ (3)+(4)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57,579	(245,758)	(350,000)	72,826	(165,353)	—	434,000

一、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本公司因應營運需求增加備料款所致。
-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擬設立越南子公司並投資子公司土地、廠房及設備款。
-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現金流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與辦理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與辦理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1) 對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利息收入	43	0.002	894	0.027
利息費用	7,691	0.43	9,886	0.30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110年度及111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43千元及894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0.002%及0.027%，另本公司利息費用分別為7,691千元及9,886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43%及0.30%，本公司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2) 未來因應措施

隨著金融利率之變動，適時調整資金運用，因應利率變動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未來公司資金規劃仍以穩健原則，資金配置上安全控管，考量公司未來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提升，將持續與金融機構保持良好往來關係，適時爭取最適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

2.匯率

(1) 對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金額	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兌換損失淨額	(2,722)	(0.15)	34,594	1.04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110年度及111年度之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2,722)千元及34,594千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0.15)%及1.04%。本公司產生兌換利益(損失)主要係美金及日幣匯率波動所致，對整體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2)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國際匯市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維持適當之外匯淨部位並提供予業務作為報價時之參考依據，適時調控外幣部位，並適時運用匯率避險工具，減少匯率波動所造成之影響。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之損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預測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隨時掌握通貨膨脹對進貨成本之情形，隨時掌握上游供應鏈成本變化情形，必要時採取適當的穩定成本措施，以減少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之經營理念以專注本業經營及務實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2.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作業，待 112 年 5 月 26 日股東會討論決議。且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執行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作業。
3. 本公司依「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僅能規避匯率風險，並於財務報告揭露。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高精密組裝技術、電動車實測設備機台高規格之導入與檢驗認證、強化生產線管理效率，並更積極開發應用於電動輔助自行車上之機電系統技術，透過研發費用及專業技術人才的投入，且持續創新產品設計，擴大整體效益，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且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亦隨時留意國內外相關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蒐集法規變動情形，以調整公司相關營運策略之依據，並不定期指派專業人員接受相關課程之訓練，有利即時因應市場變化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進而提高國際競爭力。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技術發展及產品需求變化情形，迅速掌握最新產業動態，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的影響以擬定因應策略，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精密組裝技術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品質保證、客戶滿意、落實制度、持續改善」的經營理念，自成立以來致力於維持企業形象，並恪遵各項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並致力於維護優良企業之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在進貨方面，本公司進貨廠商主要以提供自行車零組件為主，該類型廠商家數與種類眾多，故對本公司而言並未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2. 在銷貨方面，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第一大客戶為 A 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占營收比重分別為 47.07% 及 45.63%，銷售予 A 公司的產品主要是自行車之成車。而隨著本公司在投入電動輔助自行車的提升下，伴隨全球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需求成長，客戶群將愈來愈廣，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銷貨集中之風險尚屬有限。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全體持股比率並無重大變化。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經營權之改變。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聯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為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之管理，已針對各式資訊風險，如：裝置管理、硬體防護、應用系統安全監控、上網及行動安全等，均規劃加強管理措施。
- 2.本公司訂有資訊系統標準作業程序、內外部稽核，並定期核對本公司現行系統作業方式及資訊安全，與考量風險管理等因素，進行風險評估與控制測試之必要性。
- 3.透過技術面與管理面相關檢核措施，以改善並提升網路、資訊系統安全防護能力、及資訊治理水平。
- 4.為確保本公司營運系統更安全，除定期對員工全面性宣導，以提升員工判斷資安風險意識，並成立危機處理小組因應突發狀況。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大村鄉大橋村 3 巷中山路三段 1 號
電 話：04-853589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肆、資產負債表	6
伍、綜合損益表	7
陸、權益變動表	8
柒、現金流量表	9~10
捌、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0
七、關係人交易	41
八、質押之資產	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其他	41~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三)大陸投資資訊	47
(四)主要股東資訊	47~48
十四、部門資訊	47
玖、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62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減損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餘額占總資產餘額 15%，因國內外經濟情勢之影響，應收款項收現可能存在風險。應收款項提列預期信用損失係管理階層針對逾期款項及其損失率加計前瞻性調整評估，其損失率及前瞻性調整之估計及判斷，受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影響，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有關之政策及執行，包含準備矩陣之損失率計算；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明細表及逾期帳齡分析表，選定樣本發函詢證，並抽核驗證其逾期帳齡區間是否正確；核對是否依公司訂定之準備矩陣提列減損損失，複核其是否考量前瞻性調整，並抽核其期後收款情形；以驗證預期信用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之減損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金額占總資產餘額 30%，存貨受到市場需求波動及終端市場庫存變化之情形可能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以致發生呆滯及過時的損失；另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會計政策，係依據存貨庫齡資料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價值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測試存貨的帳面價值，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的原料報價或估計銷貨價格以驗證其淨變現價值之正確性，並評估其存貨評價基礎之適當性，以評估過時及損壞存貨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三、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該公司之主要客戶集中且大部份位於海外，故銷貨客戶之真實性對公司之營運有重大影響，且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須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交易條件之判別，因涉及銷售商品控制移轉時點之複雜度，故銷貨收入列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收入會計政策的適當性，測試銷貨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包括抽核選樣執行銷貨收入之真實性測試；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評估其變動有無重大異常，並分析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抽選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邵朝林



會計師：楊允銘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 日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57,579	16	\$ 180,388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六(二)	43	-	1,53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六(三)	356,071	15	213,178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72	-	133	-
130X	存 貨	六(四)	701,996	30	827,390	39
1410	預付款項	六(十三)	26,827	1	20,81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1,100	-	1,1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02	-	5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443,890</u>	<u>62</u>	<u>1,245,116</u>	<u>5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八	866,086	37	879,043	4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5,382	-	417	-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876	-	1,9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2,457	1	6,79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2,495	-	30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87,296</u>	<u>38</u>	<u>888,513</u>	<u>42</u>
1XXX	資產總計		<u>\$ 2,331,186</u>	<u>100</u>	<u>\$ 2,133,629</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210,500	9	\$ 351,000	1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39,874	2	29,771	1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9,474	-	7,481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522,629	23	511,554	2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44,236	6	55,32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50,691	2	13,572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6,600	-	3,60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2,096	-	135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33,000	2	59,667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74	-	69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20,374</u>	<u>44</u>	<u>1,032,792</u>	<u>4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248,750	11	322,472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495	-	11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3,414	-	282	-
2640	淨確定福利計畫—非流動	六(十三)	-	-	4,26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53,659</u>	<u>11</u>	<u>327,139</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 1,274,033</u>	<u>55</u>	<u>\$ 1,359,931</u>	<u>64</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00,000	13	274,000	1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83,244	12	184,486	8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678	3	60,78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408,231	17	254,429	12
31XX	權益總計		<u>1,057,153</u>	<u>45</u>	<u>773,698</u>	<u>36</u>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31,186</u>	<u>100</u>	<u>\$ 2,133,629</u>	<u>100</u>

(請 參 閱 後 附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傑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3,322,572	100	\$ 1,798,6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八)	(2,970,514)	(89)	(1,630,707)	(91)
5900	營業毛利		<u>352,058</u>	<u>11</u>	<u>167,986</u>	<u>9</u>
	營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6,667)	(1)	(17,366)	(1)
6200	管理費用		(125,813)	(4)	(70,09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755)	-	(8,52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1,235)</u>	<u>(5)</u>	<u>(95,987)</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190,823</u>	<u>6</u>	<u>71,999</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894	-	4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3,046	-	2,0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31,043	1	(3,60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9,886)	-	(7,69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5,097</u>	<u>1</u>	<u>(9,208)</u>	<u>-</u>
7900	稅前淨利		215,920	7	62,791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44,940)	(2)	(13,330)	(1)
8200	本期淨利		<u>170,980</u>	<u>5</u>	<u>49,461</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6,909	-	(63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1,382)	-	12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5,527</u>	<u>-</u>	<u>(511)</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6,507</u>	<u>5</u>	<u>\$ 48,950</u>	<u>3</u>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 本		<u>\$ 5.82</u>		<u>\$ 1.85</u>	
9850	稀 釋		<u>\$ 5.78</u>		<u>\$ 1.84</u>	

(請 參 閱 後 附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董事長：

司

經理人：

司

會計主管：

司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額
	110年1月1日餘額	\$ 247,580	\$ 105,176	\$ 58,145	\$ 220,496	\$ 631,397	現金增資	26,420	79,260	50	50	105,68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盈餘分配	-	-	2,638	(2,638)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4518元	-	-	(12,379)	(12,379)	(12,379)	(12,379)
110年度淨利	-	-	-	-	-	-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49,461	49,461	49,461	49,46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74,000	26,000	184,486	60,783	254,429	773,698	現金增資	95,692	-	-	-	121,692	121,69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3,066	-	-	-	盈餘分配	-	-	-	-	3,066	3,066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4,895	(4,895)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5937元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4518元	-	-	(17,810)	(17,810)	(17,810)	(17,810)
111年度淨利	-	-	-	-	-	-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70,980	170,980	170,980	170,98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00,000	\$ 283,244	\$ 65,678	\$ 408,231	\$ 1,057,153	\$ 1,057,15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司印

會計主管：

司印

經理人：

司印

董事長：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5,920	\$ 62,79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654	21,279
攤銷費用	1,617	2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	(193)
利息費用	9,886	7,691
利息收入	(894)	(4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66	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18)	(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769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492	(1,535)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42,893)	(38,495)
其他應收款	61	(64)
存 貨	125,394	(416,342)
預付款項	(3,169)	(16,424)
其他流動資產	379	(508)
合約負債	10,103	10,124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993	3,793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1,075	224,394
其他應付款	81,609	11,854
負債準備—流動	3,000	900
其他流動負債	583	1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5)	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hr/> 343,522	<hr/> (130,285)
收取之利息	894	43
支付之利息	(9,883)	(7,630)
支付之所得稅	(13,486)	(5,01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hr/> 321,047	<hr/> (142,886)

【接次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166)	\$ (3,1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02	78
取得無形資產	(2,008)	(10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90)	4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5,962)	(2,7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0,500)	95,606
舉借長期借款	-	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389)	(45,61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87)	(207)
現金增資	121,692	105,680
發放現金股利	(17,810)	(12,3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137,894)	223,0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7,191	77,4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388	102,9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7,579	\$ 180,38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74年12月30日，原登記地址為彰化縣芬園鄉楓坑村楓林街229號，主要業務為各種自行車之製造及買賣。另本公司於102年底取得彰化縣大村鄉之土地，並於105年完成廠房興建，本公司於105年4月15日完成登記住址之變更，變更後登記住址為彰化縣大村鄉大橋村3鄰中山路三段1號。

本公司股票自111年3月31日起於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業已於112年3月2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 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所得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

2022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此修正闡明，當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重大，且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對財務報告而言亦屬重大時，應揭露該等相關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反之，若企業判定一項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規模或性質並不重大或雖重大但與其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並不重大，則無須揭露該等不重大之會計政策資訊，惟企業作成會計政策資訊係不重大之結論並不影響其他IFRS準則所規定之相關揭露。

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此修正將會計估計值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並提供進一步說明，除導因於前期錯誤更正外，輸入值或衡量技術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修正限縮IAS 12 第15及24段中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認列豁免範圍。若單一交易於原始認列時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相同，則不適用前述豁免規定。企業於第一次適用此修正時，應於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111年1月1日)，對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初始餘額之調整。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本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1.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本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餘額。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IAS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至 42年
機器設備	5年至 25年
其他設備	2年至 25年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A.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B.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成本按2至5年；商標權按2至10年平均攤銷。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年度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年度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年度結束日)之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十五) 股 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

(十七)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自行車相關製品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所 得 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計所得

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遲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遲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遲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遲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遲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遲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遲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遲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遲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於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89	\$ 42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57,090	179,961
合 計	\$ 357,579	\$ 180,388

1.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3	\$ 1,535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43	\$ 1,535

1.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三)。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56,091	\$ 213,198
減：備抵損失	(20)	(20)
淨 額	\$ 356,071	\$ 213,178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14至90天，本公司係依客戶財務狀況及歷史收款紀錄給予授信天數，並在必要情形下要求客戶預付款項，以降低因拖欠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除個別戶以實際發生信用減損並已全額提列減損損失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並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

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攤銷後成本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未逾期	-	\$ 305,985	\$ -	\$ 305,985	
逾期 1~60 天	-	41,914	-	41,914	
逾期 61~120 天	-	8,215	-	8,215	
逾期 360 天以上	100%	20	(20)	-	
合 計		<u>\$ 356,134</u>	<u>\$ (20)</u>	<u>\$ 356,114</u>	

110年12月31日

帳齡區間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		攤銷後成本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未逾期	-	\$ 208,950	\$ -	\$ 208,950	
逾期 1~60 天	-	5,765	(2)	5,763	
逾期 360 天以上	100%	18	(18)	-	
合 計		<u>\$ 214,733</u>	<u>\$ (20)</u>	<u>\$ 214,713</u>	

5.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20	\$ 20
期末餘額	\$ 20	\$ 20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款項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法請參閱附註十二。

(四) 存貨及營業成本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361,322	\$ 532,620
在 製 品	108,994	135,230
製 成 品	231,680	159,535
商 品	-	5
合 計	<u>\$ 701,996</u>	<u>\$ 827,390</u>

1. 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 28,983	\$ (2,883)
存貨報廢損失	-	2,472
未分攤固定製費	1,466	2,115
盤(盈)虧	(3)	-
合 計	\$ 30,446	\$ 1,704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407,745	\$ 407,745
房屋及建築	445,251	445,251
機器設備	121,536	121,391
其他設備	41,261	62,976
成本合計	1,015,793	1,037,363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149,707)	(158,320)
合 計	\$ 866,086	\$ 879,043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未完工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07,745	\$ 445,251	\$ 121,391	\$ 62,976	\$ -	\$ 1,037,363
增 添	-	-	1,485	10,450	-	11,935
處 分	-	-	(1,340)	(32,165)	-	(33,505)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07,745	\$ 445,251	\$ 121,536	\$ 41,261	\$ -	\$ 1,015,7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62,410)	\$ (50,502)	\$ (45,408)	\$ -	\$ (158,320)
折舊費用	-	(11,144)	(5,460)	(5,035)	-	(21,639)
處 分	-	-	1,292	31,729	-	33,021
減損提列	-	-	(2,605)	(164)	-	(2,769)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 (73,554)	\$ (57,275)	\$ (18,878)	\$ -	\$ (149,70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07,745	\$ 445,058	\$ 120,372	\$ 62,497	\$ -	\$ 1,035,672
增 添	-	193	1,432	1,437	-	3,062
處 分	-	-	(413)	(958)	-	(1,37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07,745	\$ 445,251	\$ 121,391	\$ 62,976	\$ -	\$ 1,037,36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51,268)	\$ (45,715)	\$ (41,587)	\$ -	\$ (138,570)
折舊費用	-	(11,142)	(5,154)	(4,779)	-	(21,075)
處 分	-	-	367	958	-	1,325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 (62,410)	\$ (50,502)	\$ (45,408)	\$ -	\$ (158,320)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六)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運輸設備	\$ 6,397	\$ 417
減：累計折舊	(1,015)	-
合 計	\$ 5,382	\$ 417

運輸設備

使用權資產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17
本期增加	\$ 5,980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6,397

累計折舊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折舊費用	\$ (1,015)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1,015)

運輸設備

使用權資產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695
本期增加	417
本期減少	(695)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17
累計折舊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91)
折舊費用	(204)
本期減少	695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2,096	\$ 135
非 流 動	\$ 3,414	\$ 28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運輸設備	1.35%~3.28%	1.35%~2.88%
------	-------------	-------------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作為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介於107年至114年，租賃負債利息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二)。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其他租賃資訊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租賃費用	\$ 120	\$ 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068	\$ 210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七) 無形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電腦軟體	\$ 2,415	\$ 1,960
商 標 權	1,497	1,410
成本合計	3,912	3,370
減：累計攤銷	(3,036)	(1,419)
合 計	\$ 876	\$ 1,951

	電腦軟體	商 標 權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0	\$ 1,410	\$ 3,370
增 添	455	87	542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15	\$ 1,497	\$ 3,912

	電腦軟體	商 標 權	合 計
累計攤銷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6)	\$ (953)	\$ (1,419)
攤銷費用	(1,506)	(111)	(1,61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72)	\$ (1,064)	\$ (3,036)

	電腦軟體	商 標 權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3	\$ 1,238	\$ 1,801
增 添	1,397	172	1,569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0	\$ 1,410	\$ 3,370

	電腦軟體	商 標 權	合 計
累計攤銷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3)	\$ (828)	\$ (1,131)
攤銷費用	(163)	(125)	(288)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66)	\$ (953)	\$ (1,419)

本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 2,495	\$ 305
合 計	\$ 2,495	\$ 305

(九) 短期借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	\$ 130,500
信用借款	210,500	220,500
合 計	\$ 210,500	\$ 351,000
利率區間	1. 50%~1. 82%	1. 00%~1. 11%

本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 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9,252	\$ 27,644
應付匯率補貼款	33,131	2,762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8,776	5,461
應付設備款	8,808	1,505
應付營業稅	1,174	766
其 他	23,095	17,183
合 計	\$ 144,236	\$ 55,321

(十一) 負債準備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保 固	\$ 6,600	\$ 3,600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承諾替換或維修瑕疵品等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二)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281,750	\$ 314,750
信用借款	—	67,389
減：一年內到期	(33,000)	(59,667)
合計	\$ 248,750	\$ 322,472
利率區間	2.08%	1.10%~1.35%
到期期限	120年	113年、120年

1. 擔保借款自108年6月起分145期償還，第1至144期每期償還2,750仟元，第145期償還4,000仟元。
2. 信用借款係分36期平均償還，本公司已於111年3月提前償還。
3. 本公司提供資產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 (1)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2)本公司於111及110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4,840仟元及4,16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1)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 (2)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9,2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47)	(4,99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2,847)	\$ 4,267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64	\$ (4,997)	\$ 4,267
服務成本			
清償損益	(2,798)	2,571	(227)
利息費用(收入)	47	(25)	22
認列於損益	(2,751)	2,546	(20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96)	(396)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1	-	41
經驗調整	(6,554)	-	(6,55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13)	(396)	(6,90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2,847)	\$ (2,847)
110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17	\$ (4,900)	\$ 3,617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32	(18)	14
認列於損益	32	(18)	1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6)	(76)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假設變動影響數	147	-	14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3)	-	(63)
經驗調整	631	-	63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5	(76)	639
雇主提撥數	-	(3)	(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264	\$ (4,997)	\$ 4,267

上開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製造費用	\$ -	\$ 7
推銷費用	(51)	2
管理費用	(154)	4
研究發展費用	-	1
合 計	<u>\$ (205)</u>	<u>\$ 14</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47	\$ 4,997

(5)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6)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量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375%	0.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	\$ (124)
減少 0.5%	-	12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25
減少 0.5%	-	(12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至 12 月間與員工結清勞動基準法年資退休金，並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辦理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款之申請，業已於 112 年 2 月 17 日經彰化縣政府核准。

(十四)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期初餘額	27,400	\$ 274,000	24,758	\$ 247,580
現金增資	2,600	26,000	2,642	26,420
期末餘額	30,000	\$ 300,000	27,400	\$ 274,000

(1)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6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1.23%，計 292 仟股供員工認購，每股認購價格為 40 元，其餘 2,308 仟股作為辦理股票上市前之公開承銷，並同時以競價拍賣 1,847 仟股及公開申購 461 仟股方式辦理，競價拍賣平均成交價格為每股 51.28 元，另於 111 年 3 月 17 日決議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 40 元，發行總金額共計 124,829 仟元，發行新股之承銷費用及相關發行成本共計 3,137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減項。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1 月 4 日證櫃審字第 1100014264 號函申報生效，並以同年 3 月 29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業於 111 年 3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2)本公司為配合營運所需，於 109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64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為 40 元，共計募集資金 105,680 仟元，用以償還借款，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1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79533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本次現金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3 月 24 日，並於 110 年 3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 仟元，分為 60,000 仟股。

(十五) 資本公積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82,207	\$ 184,457
員工認股權失效	1,037	29
	\$ 283,244	\$ 184,486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會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股權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六)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111年6月23日及110年8月9日經股東會決議之111及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895	\$ 2,638		
現金股利	17,810	12,379	\$ 0.5937	\$ 0.4518
合 計	\$ 22,705	\$ 15,017		

4. 本公司於112年3月2日董事會擬議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法定盈餘公積	\$ 17,651	
現金股利	78,000	\$ 2.60
合 計	\$ 95,651	

有關111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112年5月2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5.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營業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u>客戶合約之收入</u>		
商品銷售收入	\$ 3,313,981	\$ 1,792,765
勞務收入	1,616	1,152
其他業務收入	6,975	4,776
合 計	\$ 3,322,572	\$ 1,798,693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係自行車之製造及銷售之收入，主要對象為自行車品牌商等，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合 計
	美 洲	歐 洲	亞 洲	其 他		
<u>產 品 別</u>						
自行車	\$ 2,605,241	\$ 443,026	\$ 138,175	\$ -	\$ 3,186,442	
車架及其他	115,188	12,926	8,016	-	136,130	
合 計	\$ 2,720,429	\$ 455,952	\$ 146,191	\$ -	\$ 3,322,572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2,720,429	\$ 455,952	\$ 146,191	\$ -	\$ 3,322,572	
合 計	\$ 2,720,429	\$ 455,952	\$ 146,191	\$ -	\$ 3,322,572	

項 目	110 年度					合 計
	美 洲	歐 洲	亞 洲	其 他		
<u>產 品 別</u>						
自行車	\$ 1,206,247	\$ 387,992	\$ 85,678	\$ -	\$ 1,679,917	
車架及其他	97,465	12,313	8,998	-	118,776	
合 計	\$ 1,303,712	\$ 400,305	\$ 94,676	\$ -	\$ 1,798,693	
<u>收入認列時點</u>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 1,303,712	\$ 400,305	\$ 94,676	\$ -	\$ 1,798,693	
合 計	\$ 1,303,712	\$ 400,305	\$ 94,676	\$ -	\$ 1,798,693	

3.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 39,874	\$ 29,771

(十八)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含業外)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66,228	96,908	\$ 163,136	\$ 50,424	\$ 49,029	\$ 99,453
勞健保費用	7,643	4,721	12,364	5,958	4,101	10,059
退休金費用	2,739	1,896	4,635	2,314	1,866	4,180
董事酬金	-	8,045	8,045	-	2,948	2,948
其他用人費用	8,808	3,259	12,067	6,327	3,015	9,342
折舊費用	14,161	8,493	22,654	13,336	7,943	21,279
攤銷費用	-	1,617	1,617	-	288	288
合 計	\$ 99,579	\$ 124,939	\$ 224,518	\$ 78,359	\$ 69,190	\$ 147,549

1. 本公司111及110年度每月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222人及20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111及110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890仟元及625仟元；111及110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755仟元及505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49.5%。

2.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1) 董事薪酬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之。全體董事得依實際情形支領車馬費。

(2) 經理人薪酬

經理人之報酬依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支給，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3) 員工薪酬

員工之薪資報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其職務、貢獻、績效表現及所承擔之責任支領薪酬。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 本公司於112年3月2日及111年3月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表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1,736	\$ 7,040	\$ 3,413	\$ 2,04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1,736	7,040	3,413	2,048
差異金額	\$ -	\$ -	\$ -	\$ -

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5.本公司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利息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890	\$ 41
其 他	4	2
合 計	\$ 894	\$ 43

(二十) 其他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補助收入	\$ 165	\$ 947
租金收入	379	392
其 他	2,502	704
合 計	\$ 3,046	\$ 2,043

上期補助收入主要為本公司向政府申請並獲准之新冠疫情紓困補助金。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 -	\$ (87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4,594	(2,7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18	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769)	-
其 他	(1,700)	(34)
合 計	\$ 31,043	\$ (3,603)

(二十二) 財務成本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825	\$ 7,690
租賃負債利息	61	1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 9,886	\$ 7,691
利息資本化利率	-	-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份：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9,293	\$ 14,7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12	568
當期所得稅總額	50,605	15,29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原始產生及迴轉	(5,665)	(1,960)
遞延所得稅總額	(5,665)	(1,960)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4,940	\$ 13,330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382	\$ (128)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 215,920	\$ 62,79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43,184	12,558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6,109	2,16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12	568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	-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暫時性差異	\$ (5,665)	\$ (1,96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4,940	\$ 13,330

本公司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20%，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 50,691	\$ 13,572

4.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36	\$ 358	\$ -	\$ 5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58	(31)	-	27
未實現存貨損失	1,583	5,797	-	7,380
<u>確定福利計畫之</u>				
再衡量數	795	-	(795)	-
保固準備	720	600	-	1,320
呆帳損失	-	-	-	-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487	(209)	-	278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	484	-	484
其 他	2,918	(544)	-	2,374
小 計	6,797	6,455	(795)	12,457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	(587)	(58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18)	(790)	-	(908)
其 他	-	-	-	-
小 計	(118)	(790)	(587)	(1,495)
合 計	\$ 6,679	\$ 5,665	\$ (1,382)	\$ 10,962

110 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07	\$ (371)	\$ -	\$ 236
淨確定福利負債	56	2	-	58
未實現存貨損失	2,160	(577)	-	1,583
確定福利計畫之				
再衡量數	667	-	128	795
保固準備	540	180	-	720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696	(209)	-	487
其 他	1,073	1,845	-	2,918
小 計	5,799	870	128	6,7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431)	313	-	(118)
其 他	(777)	777	-	-
小 計	(1,208)	1,090	-	(118)
合 計	\$ 4,591	\$ 1,960	\$ 128	\$ 6,679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170,980	\$ 49,461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淨利	\$ 170,980	\$ 49,461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9,380	26,806
基本每股盈餘		
(稅後)(元)	\$ 5.82	\$ 1.85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170,980	\$ 49,46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淨利	\$ 170,980	\$ 49,461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9,380	26,80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仟股)	225	85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 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9,605	26,891
稀釋每股盈餘		
(稅後)(元)	\$ 5.78	\$ 1.8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以111年3月29日及110年3月24日為增資基準日辦理現金增資，依法保留給員工認股之股數分別為292仟股及265仟股。

本公司給與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Merton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3 月 17 日	110 年 1 月 14 日
給與日		
股票市價(元)	\$50.50	\$31.23
履約價格(元)	\$40.00	\$40.00
預期波動率	28.80%	43.23%
預期存續期間	8 日	56 日
無風險利率	0.27%	0.17%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10.50	\$0.19

111及110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3,066仟元及50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0,459	\$ 11,970
退職後福利	116	54
合 計	\$ 30,575	\$ 12,024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項履約保證及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79,303	\$ 790,4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0	1,100
合 計	\$ 780,403	\$ 791,5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 13,951	\$ 50,996

(二)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無。

(三) 產品責任險

本公司對於全球各地區銷售之自行車及自行車零配件等產品投保產品責任險，保單契約期間係自111年7月10日至112年7月10日止。保單效力範圍：86年7月10日至112年7月10日；單一事故最高賠償金額為美元2,0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1.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日幣及歐元，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币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811	30.725 \$	608,712			
歐 元	944	32.760	30,924			
日 幣	82,134	0.232	19,063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币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988	30.725 \$	183,984			
歐 元	807	32.760	26,435			
日 幣	12	0.232	3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币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926	27.66 \$	329,824			
歐 元	271	31.38	8,507			
日 幣	72,373	0.24	17,406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677	27.66 \$	101,675
歐 元	11	31.38	337
日 幣	60,804	0.24	14,623

本公司之主要暴險幣別為美金、日幣及歐元，並以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作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若匯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11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483仟元及2,391仟元。

B. 價格風險

本公司未持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證券金融資產，尚無其他價格風險項目。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價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00	\$ 1,400
淨 額	\$ 1,400	\$ 1,4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7,090	\$ 179,886
金融負債	(492,250)	(733,139)
淨 額	\$ (135,160)	\$ (553,253)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性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財務報導結束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11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1,352仟元及5,533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餘額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超過10%之客戶分別為4家及3家，其合計百分比分別為78%及8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本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之信用評等資訊，同時檢視債務人之重大訊息等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D.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係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經本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截至111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約為1,044,500仟元及1,072,000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211,178	\$ -	\$ -	\$ 211,178	\$ 210,500	
應付票據	9,474	-	-	9,474	9,474	
應付帳款	522,629	-	-	522,629	522,629	
其他應付款	138,856	-	-	138,856	138,856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8,515	147,217	121,080	306,812	281,750	
租賃負債	2,225	3,501	-	5,726	5,510	
合計	\$ 922,877	\$ 150,718	\$ 121,080	\$ 1,194,675	\$ 1,168,719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351,878	\$ -	\$ -	\$ 351,878	\$ 351,000	
應付票據	7,481	-	-	7,481	7,481	
應付帳款	511,554	-	-	511,554	511,554	
其他應付款	51,439	-	-	51,439	51,43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64,288	184,758	154,370	403,416	382,139	
租賃負債	145	290	-	435	417	
合計	\$ 986,785	\$ 185,048	\$ 154,370	\$ 1,326,203	\$ 1,304,03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717,360	\$ 396,63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1,163,209	1,303,61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1.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款項、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無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2)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衡量。
(3)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金融資產尚無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者。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本公司主要從事自行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是以本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

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是以111及110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衡量金額可參照111及110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與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

(二) 地區別資訊

1. 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

國 家	111 年度	110 年度
加 拿 大	\$ 1,583,897	\$ 897,175
美 國	1,136,532	406,537
英 國	450,438	373,084
台 灣	146,170	94,637
其 他	5,535	27,260
合 計	\$ 3,322,572	\$ 1,798,693

2. 非流動資產

國 家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872,344	\$ 881,411

(三) 重要客戶別資訊

客 戶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占營業收入比 例%	金 額	占營業收入比 例%
A 公 司	\$ 1,515,941	45.63%	\$ 846,668	47.07%
B 公 司	506,860	15.25%	19	-
C 公 司	420,958	12.67%	298,696	16.61%
D 公 司	324,066	9.75%	257,816	14.33%
合 計	\$ 2,767,825	83.30%	\$ 1,403,199	78.01%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份	持股比例
江永平		3,387,508	11.29%
明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97,000		9.99%
邱馨政	2,435,069		8.11%
江明穎	2,076,995		6.92%
江皇霆	2,067,495		6.89%
兆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8,695		6.22%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明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永平

